



主曆2016年12月11日 星期日

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1304號執照 發行人:洪山川/地址:(106)台北市樂利路94號/電話:(02)2737-2839/傳真:(02)2737-1326/電子郵件:catholicweekly@gmail.com

## 捍衛婚姻家庭 護守兒童教育 123 全台灣 親與子 站出來

文/謝蓉倩、黃琪珊、曾麗娟、曾婉玲、廖文通  
圖/溫蔚文、陳奮、李美麗、黃琪珊、曾麗娟、曾婉玲、潘志鵬、廖文通 影音/真理電台



▲►「123全台灣站出來」公民陳情活動，12月3日下午全台大串連，在台北場，10餘萬民眾身著白衣，踏上台北凱達格蘭大道，更延伸到信義路上。這群捍衛婚姻家庭倫常價值的白衫勇士發出怒吼，反對同性婚姻合法化，簽署「公民意見連署書」，要求停止攸關同性婚姻相關法案的審議、不當性教材退出校園，以及罷免不適任的立法委員。（下一代幸福聯盟提供）

由下一代幸福聯盟12月3日發起的「婚姻家庭全民決定·子女教育父母決定·民意代表人民決定」陳情活動，這是一場北、中、南接力串聯的抗議活動，台北場逾10萬民眾會師在凱達格蘭大道，長長的人龍並不斷向外擴延到景福門周邊的道路上；台中場約5萬人齊聚在台中水利會廣場，傍晚並遊行到台中市政府靜坐；高雄場約4萬人聚在夢時代的時代大道，表達反對同性婚姻合法化的立場；當天下午，從日正當中的1時，到夜幕低垂的6時，北、中、南3場集會，高達20萬人全台



大串連，接力發心聲！

這場「123全民站出來」北、中、南大會師，天主教會分別有主教團秘書長陳科神父、台中教區徐世昭副主教和高雄杜勇雄神父上台倡議，更有不

少修士、修女及教友以公民的身分參與陳情抗議行動。高雄教區大家長劉振忠總主教也一身便服，頂著豔陽燦熱，陪同他所牧養的羊群，出席高雄場的發聲活動。（文轉2版）

### 台北總主教公署公告

北總主字第105190號

茲委任聖言會孔律德神父為新店大坪林聖三堂副主任，自2016年12月18日起至2019年12月17日止。

總主教 洪山川  
2016年12月6日

### 台北總主教公署公告

北總主字第105178號

十二月份神職月退省，敬請各位神長踴躍參加。

日期：2016年12月14日（周三）

地點：台北總主教公署

時間：上午10:00 明供聖體

11:30 專題演講

12:30 午餐

秘書長 范玉言

主曆2016年12月11日 星期日



▲主教團秘書長陳科神父代表天主教會上台倡議  
▶不分族群、宗教或行業，社會各領域的代表聯合發聲。

(上接1版)

### 台北場 理性倡議 專業佐證 全民決定

主教團陳科秘書長在凱道上向10萬群眾倡言強調，希望立委們都能看到，在凱道抗議的良善民眾是為保護孩子、愛家護家的，為確保下一代的幸福，父母需要法律予以保護；向來世代都在符合道德倫理下繁衍，道德倫理決定個人行為的良窳，更是國家之基石。二男二女是手足之情、金蘭之交，男女性行為關乎生命的延續，同性相戀無法生孩子，不生孩子的婚姻一旦合法化，無論你是否喜歡，也不管你是什麼宗教信仰都會納入課綱，都會讓孩子對生命的延續有不適當的看法。

陳科神父特別呼籲，無論是否反同，都千萬不要被同運分子所誤導，大家要萬千警醒。他也表示，愛不是佔有，同性戀者也要重視自己的身體，不要讓同運者鼓惑傷害自己；要多與外界接觸，不要自限孤立，就會發現人生更大的價值絕不是只有性行為而已。

全國宗教聯合發展基金會董事長、銓敘部前部長朱武獻也在凱道抗議中指出，婚姻受《憲法》保障，同性婚姻會使家庭制度崩潰，他堅決反對，但尊重同志存在，所以應該為他們立專門法規。統一教台灣總會副協會長閔代璽認為，同運團體常以「歧視」給異性戀者扣帽子，並認為異性戀者反對婚姻平權。然而，事實上一男一女生育子女、相互尊重敬愛，才是真正的「婚姻」平權。異性戀和同性戀在本質上諸多不同，豈可一法定之？尤其在婚姻修法議題上如此兩極，如台灣民意基金會董事長游盈隆所說，同性婚姻合法化共識為「零」，若在立院強行通過，會像10級大地震，應仔細審慎參考國內外民情和專家學者意見。

包括遠自新加坡前來的家庭倫理道德研究會代表王鳳儀等人，都代表宗教界上台，發表反對同性婚姻合法化言論。道教總會秘書長張肇珩和一貫道總會秘書長謝遠智也表示，溝通應提出善意，用愛防止社會撕裂。宗教團體注重家庭倫理，反對修改《民法》第972條等

# 婚姻家庭 全民決定 子女教育 父母決定



條文，造成社會撕裂。

台北場活動於2時30分正式開始，群眾唱跳改編的〈朋友〉、〈甜蜜的家庭〉等歌曲，主持人拿麥克風提醒大家，如果《民法》修法通過，這些歌曲都將變調了。包括原民代表在內，陸續上台陳述各界觀點。國民黨立委廖國棟「基於個人理念」現身凱道，廖立委認為修《民法》非常複雜，牽涉到千千萬萬的人民，應該在沒有急迫性的情況下討論出最漂亮、最完整的法案內容。廖國棟立委以原住民身分上台致詞說：「修法關乎每一個人，每一個家庭，制度不是幾個人決定，而是全民決定！」語畢，現場爆出如雷歡呼！

活動主持人——唱名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的13名立委，提到民進黨提案立委尤美女，全場高喊「唾棄尤美女」，並將寫有「黑箱立委尤美女」的大型黑色氣球推出凱道。雖然眾人已向立法院要求召開30場公聽會，但民進黨召委尤美女只召開2場，根本無法反應中南部鄉親的聲音，怒嗆尤美女「黑箱作業」，且強烈質疑此案未有全民共識，應「停止審查、交付公投」。全場此時紛紛發放「公民意見連署書」，由於場上也有支持同婚者留在其間，因此主辦單位特別由指定發行人收取民眾完成簽署的連署書。

家長代表曾獻瑩指出，包括宗教團體在內絕對支持同志應受尊重與友善對待，並強烈譴責一切對同志之霸凌言語及行為，支持同志基本權益應受合理保障的論點，也願意參與討論、共同促成法案的增補，但曾獻瑩強調，一男一女婚姻的法律定義不應更動。他指出，男女的自然結合具生物自然繁衍功能，成立家庭是人類社會穩定發展、自然生養教育下一代的基礎。同性婚姻入法，就代表變相鼓勵同性性行為，目前全世界僅有16個國家允許同性婚姻合法化，亞洲國家未有此類法制規範，即使國內也仍在此一議題上有著極大不同的兩極爭議，因此，貿然通過同性婚姻民法修正案，只會引起社會不安與對立，更嚴重傷害下一代的福祉。

(文轉3版)



▲神父和教友同心合力捍衛社稷倫常



▲東西南北各地教友齊聚凱道，為下一代幸福挺身而出。



▲有家有愛的民眾，不分男女老幼，席地而坐，同心努力。



▲修女們身穿白色會服上凱道，以和平訴求行動護守家庭倫理，更是有力的見證。



▲參加凱道大會師的天主教友以台北總教區洪山川總主教「真理·自由」的牧徽旗幟作為集合嚮導。



▲20個家庭親子聯袂上台，讓孩子們發出最真切的心聲：「我要爸爸，我要媽媽。」為了下一代的幸福，同心力抗黑箱修法。

（上接2版）

對於現行施行10多年《性平教育法》，家長和學生代表也表達，多個版本的課本內容充滿許多「推廣」同性戀文化課程內容。諸如金賽的性別光譜、多元性別、恐同症，甚至異性霸權等概念。家長尤其強調，不反對「尊重同志」教育，但反對「混淆孩子性別認同」的教育，應將此類不適合教材趕出校園，並質疑教育部性別平等委員會已明顯不適任。台上演出行動劇，怪媽媽是異性戀霸權，群眾高喊「不當教材，滾出校園」，並作出推手動作，象徵把類似教材推出學校。

現場女大學生上台表示，她生在一夫一妻的家庭裡，她以為，其他人也跟她一樣，但她發現許多人在同性戀或反同性戀當中搖擺，她認為愛這個詞不能被濫用，要恢復家庭原本應有的美好樣貌與價值。輔大公衛系大四生施俊宇則說，只要表達反對同志的立場，就會被扣上反歧視、反人權的大帽子，這根本是一種「彩虹恐怖」。

因為滑雪摔傷導致下半身癱瘓、被譽為「鋼鐵人醫生」的許超彥醫師，也代表醫界「反同婚」，他希望大家都能「接納不一樣的人」，在診間裡面，他照顧同性戀者也照顧異性戀者，他知道同性戀者生活不容易，但不代表完全認同他們的所作所為！許超彥醫師強調，婚姻的定義，幾千年下來，只要是有良心的人都可以明白，就是一夫一妻才會有完整家庭的可能性。許超彥憂心同運促成「性解放」，接納同性戀，不代表中小學就要教孩子各式各樣不聖潔的性愛，「時候還沒到，年紀還太小，大家還沒準備好」。他也要求，各式各樣的性解放教材「滾出校園」，「沒有性解放教材，社會已經很亂了，還需要性解放教材來幫助台灣沉淪嗎？」

美國兒童權益講員凱蒂·福斯特（Katy Faust），過去曾在美國國會、美國最高法院「同性婚姻公聽會」、澳洲國會公開演講，當天也到現場力挺。她指出，在婚姻修法議題上，孩子的權益不容忽視。如果婚姻只關乎大人的愛情，同性婚姻並不是件值得討論的議題，但婚姻是由一男一女結合並孕育小孩的制度，這是天生的事實。同性婚姻會用第三方生殖的方式養兒育女，讓小孩無法擁有親生父母，這是不公義的。她呼籲台灣政府：「考慮同性

婚姻時，請以孩童的角度出發，理當重視孩子們的權利，更勝於大人的情慾。」

支持同性婚姻團體也在凱道周圍的捷運站與路口展現不同立場，所以中山南路與凱達格蘭大道交叉，緊鄰台大醫院的路口與杭州南路口，維護治安的和平團體都派「糾察隊」指揮參與民眾搭起人牆，將未穿白衣或帶有彩虹標誌的人阻擋在凱道外。

為強烈表達「有子女婚姻『家庭』」的重要，抗議活動的最後由20個家庭—父母帶著自己的孩子、穿著純白的衣服上台高唱〈Family〉，孩子清亮的歌聲唱著「我愛爸爸、我愛媽媽、我愛你」，這樣自然的人倫法則竟備受挑戰，讓不少抗議者泣不成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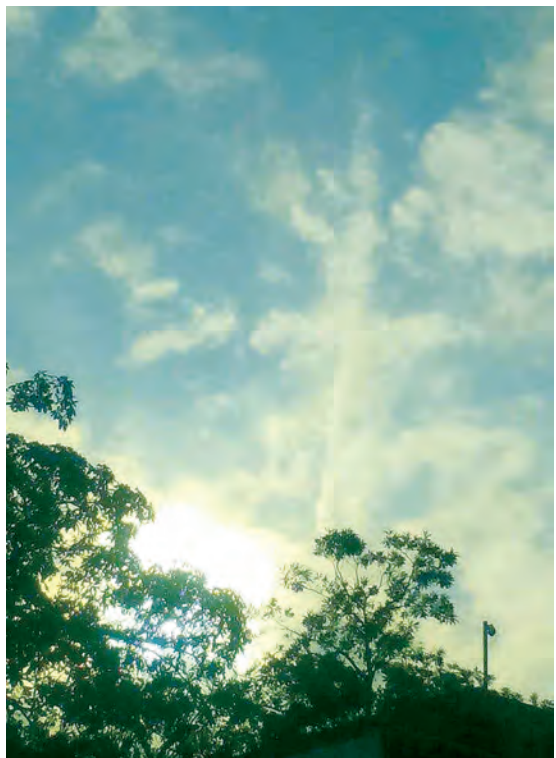
凱道的集會晚間6時許結束，由於周遭有支持同婚團體前往表達意見，主辦單位表示，請參與民眾離場時避免去捷運台大醫院站坐車。主持人一再提醒大家，12月26日立委尤美女仍將執意審議同婚法案，請大家「不要去路過」，但「可以去附近吃早餐」。且再三提出三大訴求：一、婚姻家庭全民決定，台灣若要改變一男一女婚姻定義，必須透過全民公投決定；二、子女教育父母決定，高中職（含）以下學校，違反婚姻家庭定義和混淆男女性別的意識形態內容必須退出校園；三、民意代表人民決定，對於不聽從民意的代表，在其任期屆滿前，人民得行使罷免權，提前終止其任期。主辦單位也發動網路公民意見連署書的簽署，讓政府真正聽到民眾的聲音。



▲青壯世代上凱道護家庭，人潮一波波延展，信心也一層層擴大。



▲來自全台各地各族的原民代表上台述說分享，載歌載舞傳達家庭之愛，凸顯天倫之樂不容少數人（團體）的主張而強行扭曲改變。



▲凱道上空，天開了，雲上有光，雲成十架。（陳科神父提供）



▲新店耕莘醫院全程支援現場醫護任務（林卉瑾提供）



▲年輕世代珍愛家庭天倫，一起「讀」出來！



▲入夜時分，仍然為了下一代的教育和幸福而堅守不退。



▲即使天色已暗，在凱道陳情的民眾們仍堅持護家救兒的決心。



▲徐世昭副主教代表宗教界發聲



▲年輕人的醒覺，為自己也为下一代。



▲父母帶著孩子們上台，見證分享一夫一妻建構的家庭的美好價值。



▲簽署陳情書，表達真實的民意。



▲大小朋友手牽手一同高唱〈甜蜜的家庭〉，如同一個大家庭。



▲來自中部和各地的教友自發性前來參與守護家庭活動



▲QR CODE提供便捷的資料搜尋

(上接3版)

### 台中場 守護家庭 勇敢見證 螢光四射

當天下午2時，在台中水利會廣場上，中部地區的家庭，包括教會內外、各行各業，也為四大訴求「婚姻家庭全民決定、兒童權益全民守護、子女教育父母決定、停止審查交付公投」，站出來連署陳情，不僅為自己的權益，也為下一代幸福以行動表達公民的心聲。

家庭真正價值及帶給我們最溫暖而安定的力量，是當天活動呈現的主軸，而自發參與的公民們，不只有家長，不只有長者，還有很多的年輕人與兒童，全家出動一同前來，除了高舉標語、齊聲呼喊這次活動主要四大訴求外，也期望讓下一代有正確的觀念，我們不是歧視，而是有權利充分知道，變更婚姻定義及家庭結構，同運性解放教材進入校園，將使台灣下一代孩子遭受嚴重苦果，不當修法背後的重重大影響。

參與的公民，猶如大隊接力地上台見證分享，有7個家庭一起上台表達對婚姻家庭的重視，陪伴孩子成長是每位父母的責任，兒女的品格教育十分重要，這是家長的聲音；孩子分享了家庭生活，雖難免有爭吵，但有更多一起克服困難，充滿笑聲的歡樂時光，這是孩子的聲音。有專業人士從理、從法帶大家用理性態度來面對這嚴肅議題，理性溝通，良性對話；有立委、議員、醫師、教授、金融業、建築業等從業人員，都紛紛站出來傳達心聲，投資可以設停損點，公共建設錯了可以重來，但家庭結構摧毀了，卻是再也無法回頭了。

除了各行各業代表參與這次行動，台中教區徐世昭副主教也代表宗教界發聲。徐副主教表示：「如果一棵果樹生病了，我們不會連根拔除，而是想辦法努力去治療去修復，婚姻家庭的結構不能因少數人而完全地翻轉、徹底地摧毀，天主愛我們每一個人，我們用愛去修復這個關係，但是這個修法會整個顛覆家庭的價值與結構，所以我們反對這樣修法的程序。婚姻應該按照天主旨意，我們要維護所有孩子們的權益，給他們正確的價值

觀。為了保護我們所有的孩子，讓他們在健全家庭結構中成長，要大聲發出我們的聲音。」

分享中也穿插了太鼓表演、小朋友舞蹈、有氧運動等節目，親子一起律動一起演出，在真實呈現家庭和樂美好裡，溫馨而堅定地表達我們卑微的懇求——守護家庭。而為了讓大家更清楚了解，同時也能和別人作更詳盡的分享，除了文宣品，現場也有人持QR CODE板穿梭於人群中，提供掃描進入閱讀詳細資料。

全場一起手牽手大聲唱著〈甜蜜的家庭〉改編版：「我的家庭真可愛，整潔美滿又安康，我的避風港，保護我長大……我的家收藏我的歡喜悲傷，只要點燃希望，夢就會自由飛翔。堅定的擁抱給我安全感，守護真愛的渴望，在你我心中發光，『972』（《民法》第972條）我們捍衛著，讓愛牽住溫暖你我的家。護家『救妻兒』，用一生一世承諾，用一夫一妻美好的結合。」近5萬人的大合唱，我們的心聲，政府聽到了嗎？

最後行動大使簡孟軒站出來，大聲疾呼要求性平教育退出校園，「為何當我們主張捍衛家庭功能時，我們就要被趕出校園？當我們說一夫一妻時，就說我們是歧視？為什麼我們只要表態，就要擔心臉書被灌爆？」宣布進行「螢火蟲行動」，呼籲公民們前往市政府廣場，「我們要像螢火蟲一樣照亮這個夜晚！」

夜幕低垂，氣溫逐漸下降，但數萬名公民心中卻是火熱萬分，從原先聚會的水利會廣場遊行來到台中市政府廣場，依著指示，戴著口罩靜坐，以靜默表達抗議市府此次十分不友善拒絕大會使用市府廣場的申請，也以靜默表達為兒童權益被漠視的無聲抗議。

在暗黑的市府廣場，大夥兒每3分鐘一起打開手機手電筒照亮30秒，表達我們雖然微小，但願意以如螢火蟲般微弱的光在黑暗中傳遞愛、傳遞光亮和希望！現在開始，每個人都是行動大使，大步走出去，一個人向10個人分享我們所守護的家庭價值，捍衛的家庭功能，我們要承擔教育子女的責任，也要承擔起監督政府的責任，相信我們的吶喊可以讓政府聽得到！（文轉5版）



▲鄭文宏宏席（圖中戴墨鏡者）也帶著教友們參與公民活動



▲青壯世代上台歌詠婚姻家庭的珍貴



▲以行動反映父母家長的憂心和決心



▲不畏炎熱，守護下一代的幸福，持續到底。



▲手機手電筒發出如螢光蟲般的微光，照亮黑暗，傳遞溫暖。



▲近5萬人齊聚在台中水利會廣場上大合唱〈甜蜜的家庭〉，真情至性，令人動容。



▲12月3日午後1時，高雄夢時代廣場的時代大道上，齊聚4萬名群眾，為捍衛家庭婚姻的全台大會師啟動發聲。



▲高雄教區大家長劉振忠總主教（前排右二）和教友們同在一起。



▲杜勇雄神父上台發言



▲高雄教區教友自製的海報生動醒目，標語全場吸睛。



▲群眾們高舉揮舞標語，反映心中熱切的呼聲與盼望。



▲小朋友T恤的標語可愛有力。

（上接4版）

### 高雄場 時代有夢 溫馨分享 和平傳愛

為台灣天主教會而言，破天荒上街頭靜坐抗議，真是破天荒！繼11月間相繼參與「凱道前哨戰」、「圍院護家」，12月3日的「123全民站出來」，天主教會也不缺席。這場不分宗教、黨派、族群和區域，守護婚姻、家庭價值及兒童權益的全台大會師——從台灣南部的高雄夢時代大道開始，13:00-16:00率先發聲！

高雄場的定調為：一夫一妻的全家親子活動，以展現家庭之愛為主軸。原本預期1萬人參加，卻吸引了超過4萬人，遠從台東、嘉義、台南、屏東前來大會師。

在台南熱力四射的冬陽下，現場有很多的家庭是男女老少全家總動員，還有年輕的夫妻家庭推著娃娃車，帶著稚齡孩子和野餐戶外坐墊及餐盒、水果等食物到現場靜坐，為的就是替下一代爭取學校性教育的自主權，為的就是不願孩子們還在年幼懵懂無知時，就被灌輸違反自然天性的同性的性愛觀、性解放，乃至於性愛多元組成的家庭觀，而摧毀流傳數千年的傳統固有家倫理，做出逆天甚至動搖國本的修法。

會場滿滿都是中英文標語：「婚姻家庭全民決定、子女教育父母決定」、「多元性別教材退出校園」、「一夫一妻制度不變、婚姻家庭全民決定」、「兒童權益全民守護」、「一夫一妻幸福成家」、「拒絕草率修改民法、捍衛現行婚姻制度」、「家庭倫理普世價值」、「拒修民法維護家庭」、「Children need Mom & Dad」、「Against Same-Sex Marriage Legalization」、「Defend

Traditional Family Values 1 Man+1 Woman, 1 Father+ 1 Mother」……此次標語各自製作、高雄教區也製作100多張海報體和書法，書法由高雄市中華書道學會理事長、善導堂的廖火煌弟兄親筆揮毫，海報體由鳳山莊明德弟兄精心書寫，全部手工製作，誠意十足。

下午1時，在太鼓陣聲中揭開序幕。首先是親子遊行，為家庭健走，在〈甜蜜的家庭〉歌聲中，小繞會場一圈，接著由軍人、教師、校長、家長等各行各業的團體代表上台分享或歌詠家庭真愛。

詠誦勇敢的主持人以其海軍陸戰隊的背景和膽識，承擔了此次集會活動的串場主持，現場節目以歌舞、見證、短劇、家庭分享穿插進行，高雄教區的杜勇雄神父代表天主教會，以「好」和「愛」字詮釋何謂家庭？乃是由一男一女組成的才是好，若是兩男或兩女以上組成的就構成負面不好的，這一男一女要出自內心的疼惜彼此，才能心中有愛，才能共組延續下一代的家庭。

基督教長老教會的多位牧師也輪番上台，呼籲小英政府重視民意，聽取人民反修《民法》第972條等條文的心聲，長老教會牧師並澄清：在11月30日公聽會中那位贊同同婚法的那位牧師，不能代表全體基督教長老教會，乃是出於他個人的行為。

高雄教區大家長劉振忠總主教也一身便服低調與會，和他牧養的羊群們，頂著豔陽，持著標語，帶著笑容，懷著希望，為捍衛婚姻家庭挺身努力！

到了下午2時許，現場上空出現空拍機，主持人建議大家向上揮舞手中的標語訴求，好讓政府清楚聽到並

看到民意，此時傳來主辦單位估計現場集會人數已超過3萬人，隨即響起如雷掌聲。到了下午3時許，主持人宣布現場人數已破4萬人的好消息，證明南台灣雖然是執政黨的大票倉，如同一位長老教會牧師所言：「今日執政黨聽不進人民的心聲，來日就以選票讓他們看到民意。」

有數十個親子家庭上台分享，感人至深，有位媽媽親自以母乳餵哺她的幾個孩子，養育兒女的辛苦……博得大家的認同與淚水，更加確認：大多數人都反對政府如此倉促強行增修《民法》，這更是一場屬靈的征戰。

當天在高雄的訴求現場也有支持同婚者舉著標語，站在夢時代百貨公司正門前，維持秩序的警察將訴求不同者略作區隔，雙方都維持平和，並未發生任何肢體或言語衝突。

最後在所有參加者合唱〈台灣，我愛你〉的歌聲中，圓滿結束這場全台接力大會師的高雄場活動。散會時，不斷播放〈讓愛天天住我家〉，鼓舞大家繼續為反對修改《民法》第972條而努力。下午3時45分，現場開始散會淨空，下午4時，已恢復乾淨暢通的時代大道。

由於台南教區當天有許多堂區早已安排將臨期的避靜及其他活動，因此，由各堂區推派代表共21人，包車參加高雄場的公民發聲活動，台南教區傳協會趙光超主席先貼心預訂便當，讓台南教區教友代表在遊覽車上享用。高雄場主辦單位特別安排正對舞台前的位置給來自台南地區的參與者。感謝主！散會後，台南教區的教友代表一路順暢平安於傍晚5時返抵台南中華聖母主教座堂，大家在互道平安中各自賦歸。（文轉6版）



▲即使豔陽燦熱，全家老小總動員，守護家庭愛到底。



▲台南教區的教友代表包車參加「123全民站出來」的高雄場活動。



▲高雄場大會師，以親子活動為主軸，洋溢家庭之愛。



▲民眾也高舉英文標語的大布條，見證家庭倫理不分種族國籍。



▲整齊劃一的宣告行動，展現夫妻父母捍衛下一代幸福的決心。



▲父母帶著小孩上台，分享親子天倫無可取代。



▲嘉義教區教友在虎尾耶穌聖心堂守聖時，為婚姻家庭和國家全民祈禱。



▲神父帶領修女和教友朝拜耶穌聖體，祈禱立委們能傾聽民意。

▲嘉義教區吳終源副主教接受電視台專訪。  
(呂嘉茵取材自電視畫面)

(上接5版)

**雲嘉場 守齋補贖 接力祈禱 默守聖時**

嘉義教區則從12月3日上午7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在虎尾耶穌聖心堂舉行守齋及接力祈禱活動，各聖堂教友及修女等約200人參與，嘉義教區吳終源副主教、趙永吉秘書長、郭正利總務長、福傳牧靈處潘周俊處長等全程帶領活動，以守齋、祈禱、守聖時的方式，聲援教內外民眾在台北、台中、高雄串連的大會師，希望以祈禱的力量喚醒推動修法的立委們回心轉意，走向正道。

活動於上午7時30分開始，由嘉義教區參議武廷村神父隆重恭請聖體後，隨展開8小時的明供聖體，全教區按排定的班表接力守聖時及祈禱，輪值的單位以各種方式陪伴耶穌。有靜默祈禱，也有念玫瑰經及吟唱慈悲串經等，朴子四湖牧靈區原本規畫要到梅山朝聖，亦配合教區的行動，將教友全數帶領到虎尾參加接力祈禱活動。在效忠基督聖時中，郭正利神父特別對教友們說明教區發動這場活動的原

由，郭神父也清楚告訴教友，近1個多月來，因同性婚姻合法的議題，台灣社會吵得沸沸揚揚，甚至造成支持與反對者雙方嚴重對立，已嚴重撕裂台灣社會。許多演藝人員及知名公眾人物力挺同性婚姻合法化，已經嚴重影響到教會內的部分青年，這是令教會相當憂心的事。

郭神父進一步闡明：「天主教會一向堅持『一男一女』神聖的婚姻制度，『婚姻』是耶穌親自建立的聖事，教會對於一男一女的婚姻立場始終不變。教宗方濟各在《愛的喜樂》勸諭中再次表達：『我們絕對沒有理由，視同性戀者的結合與天主計畫中的婚姻與家庭有任何程度上的類同或稍微相似之處。』天主是愛，教會核心的價值也是『愛』，任何生活在这塊土地上的人，我們都愛他們，教會是在最不得已的情況下，才會走上街頭，我們不同意如此關係到全國人民的重大事件，交由少數立法委員草率為之。嘉義教區為因應如此重大事件，除配合台灣主教團的行動外，也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尋求相關立委、地方首長支持。」

在活動過程中，地方電視台來到虎尾天主堂採訪，由吳終源副主教接受專訪，吳副主教清楚表達教會三點的立場：

- 1.我們反對修改《民法》972條等條文。對於同性戀者的醫療、財產繼承等各項權利需求，教會同意政府可以透過單點修法的方式來照顧同性戀者。
- 2.我們要求多元性別教材退出校園。
- 3.我們要求婚姻家庭要保護，改變婚姻定義應由全民決定。

同時，針對部分立委藉同性婚姻法案的修法，企圖使台灣成為亞洲第一個同性婚姻合法化的國家，天主教會本著對社會人倫綱常的維護，及持守教會信仰的教導，將持續以各種方式表達高度的反對立場，呼籲政府和立法委員能聽到絕大多數維護家庭倫理者的心聲，回心轉意，避免因錯誤的修法，殃及後代子孫，造成嚴重的傷害。

接力祈禱活動持續至下午3時，在嘉義教區趙永吉秘書長主持隆重聖體降福後，整個活動在下午3時30分圓滿結束。

## 反同性婚姻法制化問答

■文／柯志明（靜宜大學生態人文學系副教授）

同性戀是正常的愛情？同性性行為是正常的性行為？社會應讚揚所謂同性婚姻？國家應制度化保障同性婚姻？這些都不是個人可以任意決定的私事，而是必須嚴肅思想並討論的公共事務。設立或變更任何制度都必須有堅實的根據與難以駁斥的理由，婚姻制度正是如此。因此，婚姻是什麼？什麼樣的婚姻應制度化保障？什麼是婚姻制度的法理根據？所有法治社會的公民都應對此深思並表明其清楚立場。以下，我將以問答的方式簡要表明我對婚姻本性與制度的觀點。

**1 問：在台灣，同性戀者沒有結同性婚姻的權利與自由嗎？**

**答：**有。台灣法律未將同性戀行為刑罰化，即未立法禁止或懲罰同性戀行為。不但如此，現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高雄市、台南市、台中市、嘉義市與彰化縣、宜蘭縣等地方政府還辦理同性戀伴侶註記，公開承認同性伴侶的類婚姻關係。顯然，同性戀者在台灣可以不受法律干預地自由戀愛、生活並締結所謂的同性婚姻。說同性戀者在台灣沒有締結同性婚姻的自由或權利並不合事實。

**2 問：但為什麼同性戀主義者一直認為同性戀者沒有享有締結同性婚姻的權利呢？**

**答：**同性戀主義者要求的不是可以不被干預地自由締結同性婚姻的權利，而是要求必須將同性婚姻法制化，也就是，國家應該立法積極制度性保障同性婚姻，如同保障現行的一夫一妻異性婚姻一樣。換言之，同性戀主義者要求國家改變婚姻定義，將同性婚姻納入婚姻制度中，這就是為什麼同性婚姻倡議者想要將我國民法親屬篇中所有稱謂（如夫妻、父母）去性別化的原因。

**3 問：法律平等地對待異性婚姻與同性婚姻難道不對嗎？**

**答：**不對，因為兩者本質上完全不同。異性婚姻是由男人與女人締結而成，是人性之自然要求；在正常情況下，它會自然地生育兒女，延續人類生命，形成家庭、社會以及基本的倫常秩序，為國家創造各種人才與價值。因此，由男女締結而成的婚姻是國家成立不可或缺的條件。存在次序上，婚姻及其形成的家庭先於國家而存在，具有比國家更基本的價值。「同性」婚姻則由同性別者組成，違反人之男女兩性性別之正常結合，在自然的情況下，毫無生育新人類生命的可能性，也完全沒有產生與維持倫常秩序的能力，因而他們的「婚姻」對國家社會乃至整個人類不具有積極不可取代的價值，甚至毫無價值。正義的法律是：實質平等的（*substantially equal*）事物應平等對待，實質不平等的則應不平等對待，也就是所謂的「等者等之，不等者不等之」，因而即便所謂的同性婚姻成立，法律也不應將之與異性婚姻平等對待。除非同性戀主義者具體指出同性婚姻正如異性婚姻一樣能為國家社會提供不可否定的積極價值，否則他們便沒有理由要求國家必須平等地對待所謂的同性婚姻與異性婚姻。

**4 問：反對同性婚姻法制化難道沒有違反我國憲法所保障的國民之基本權利嗎？**

**答：**沒有。首先，我國憲法第7條「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所謂的「平等」是指人格尊嚴或人性價值的平等，即所有中華民國人民在人格尊嚴與人性價值上是平等的，據此，同性戀者當然與異性戀者平等。但這並不蘊涵同性戀者享有結同性婚姻的權利，也就是說，法律禁止同性戀者結同性婚姻或不制度性

保障同性婚姻並不違反憲法保障的平等權。再者，憲法第22條「凡人民之其他自由及權利，不妨害社會秩序公共利益者，均受憲法之保障」也不能用以保障同性婚姻，因為違反男女正常結合關係且混亂婚姻價值的同性婚姻可合理地視為妨害社會秩序與公共利益。最後，憲法第23條「以上各條列舉之自由權利，除為防止妨礙他人自由、避免緊急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者外，不得以法律限制之」可作為反對制度性保障同性婚姻的根據，因為違反男女正常結合關係且混亂婚姻正常而基本價值的同性婚姻明顯破壞社會秩序且傷害公共利益，對此，我國大法官釋字第362號、552號、554號、696號、712號等釋憲文可為明確佐證。總之，除非能證成同性婚姻對國家社會具有不可否定的積極價值，否則它就不屬於我國憲法所保障的人民之基本權利與自由，更不應給予制度化保障。

**5 問：但婚姻不是基本人權嗎？不是每個人都應享有結婚的權利嗎？**

**答：**原則上，我們可以肯定結婚是基本人權，即每個人都享有結婚的權利，但這不表示每個人都可以無限制地按照自己的意願結婚。相反地，婚姻權利必須受到婚姻本身的限制，也就是必須在合於婚姻本性的前提才得行使這項權利；也就是說，婚姻權利是實現婚姻之本性、價值與意義的權利，而不是隨己意自由建構或規定何謂婚姻的權利。必須特別強調的是，現實上所有基本人權都不是無條件且無限制的，相反地，基本人權的實踐都必須受到其權利對象之特定條件的限制。以婚姻為例，全世界沒有完全不受限的婚姻，所有國家社會都對婚姻設下特定且嚴格的限制。因此，肯定結婚是基本人權不能成為法律認同「同性婚姻」的理由，何況結同性婚姻並不是基本人權。（文轉7版）

(上接6版)

6

問：可是，同性婚姻難道不是婚姻嗎？

答：不是，除非你重新定義婚姻，或者，你認為婚姻沒有獨特本性，可以隨人任意定義或約定。但是，婚姻作為一種關乎整個社會秩序、文化與人性價值而必須以法律規範與保障的公共制度，它有特定的本性、意義與價值，無法任意定義與對待。更重要的是，婚姻並不是人任意建構的社會制度，而是出乎人之自然本性的社會關係；正如沒有人能發明人的身體與男女性別，也沒有人能任意發明婚姻。因此，任何人、社會或國家都沒有權利重新定義婚姻。

7

問：什麼是婚姻？或者，什麼是國家社會應予以承認的婚姻？

答：婚姻是由彼此委身之男女所締結而願意一生合一、生育兒女、共同生活、組成家庭的制度性關係（*institutional relationship*）。我們必須特別強調，婚姻不只是一種私人結合，更是一種關乎社會之存在、延續與秩序的公共制度（*public institution*），因而「配偶」不是私人關係，而是必須被社會認可而享有特定社會地位的公共關係。

8

問：婚姻一定要由男女締結嗎？

答：對。若非如此，則結婚者無法有真正、全面的合一（*integral and comprehensive union*），因而無法彼此成為配偶。男人與女人有著不同但卻又彼此合適、互補的生理結構，這是既定的、普遍的自然事實。建基於此，婚姻中的配偶因其合一而能自然地生育兒女，延續人類生命，形成倫常關係與社會秩序，發展人類文化。因此，婚姻有其不可變更與否定的自然基礎，不是社會任意建構的結果，正好相反地，社會是婚姻的自然果實。

9

問：婚姻與生育兒女有本質關聯嗎？

答：當然。作為一種關乎整個國家社會及其秩序之構成的公共制度，婚姻必定與生育兒女有關。如果婚姻與生育兒女無關，而只與私人情感或承諾有關，那麼它就不必然要成為一種需要社會嚴格規範與保障的制度。婚姻之所以普遍地被所有社會視為重大而核心的人倫制度，因為它被視為作為新社會成員之人的出生與成長最自然、最好與最理所當然的場所，因而是社會得以存在與延續的基本環節。

正因此，婚姻與家庭乃至整個社會倫常秩序不可分割，其意義重大而無可取代。因此，邏輯上，任何一個尊重人之生命價值與尊嚴者，也必定同時尊重能生育新人類生命的婚姻；反之，輕視或否定作為生育兒女之最自然與最佳場所的婚姻，也必定同時是對新人類生命的一種輕視與否定。主張正當化或合法化違反男女正常性別關係且本質上無生育可能性的同性婚姻其實是對人類生命的根本否定，因為它視生育新人類生命為可有可無、無關緊要。就在這個意義上，婚姻不只是個人的權利，更是結婚者必須負代價實踐的責任。除非結婚者願意負責，否則他或她就無法實現與承擔婚姻所自然引生的生育兒女與組成家庭的重大價值。

10

問：若然，那麼不能生育的人難道就不能結婚嗎？或者，沒有生育的婚姻就無價值嗎？

答：不是。不能或沒有生育不是因為婚姻制度本身之故，而是由於結婚者的個人因素（健康、年紀或意願等）造成。不能或沒有生育的婚姻並沒有否定婚姻作為保障生育兒女之制度的根本價值，相反地，男女在現實上不能或沒有生育的情況下而仍願意結婚或保持婚姻，這是對婚姻蘊涵生兒育女之重大意義與價值的肯定，因為不能或沒有生育而仍願意結婚或維持婚姻者正是透過他們的婚姻而參與於「這個」為新生命預備生長場所的嚴格人倫制度

與關係中。與此完全相反，制度性保障同性婚姻就是在肯定一種違反男女正常性別關係且「本質上」無生育可能性的一種「婚姻」，致使這種保障完全失去正當性，因為制度性保障一種本質上違反男女性別且無生育可能性的性結合關係完全沒有法理根據與意義。

11

問：很顯然，一般而言，無論能不能生育或有沒有生育，相愛者都被視為可以結婚，因此，難道不是愛情才是構成婚姻的核心要素嗎？

答：不是。確實，相愛很重要，而且通常是愛情才使得相愛者願意結婚。這是事實。但是婚姻作為一種制度，不是為了要肯定或保障結婚者的愛情。其實，愛情不需要也不可能以制度保障，因為愛情是私人關係，而且是極不穩定且無法強迫的個人情感。一個社會不需要也不應該設立制度去規範或保障一種變化不定又無法強迫的私人情感與關係。其實，友誼甚至比愛情更有公共價值，但是社會也不會因此而立法制度性保障朋友關係。

12

問：所以，相愛未必就可以結婚？

答：沒錯。當然，有些人相愛就可以結婚，但有些人則不可以，不能一概而論。一般而言，結婚者理當相愛，但是相愛不表示就可以結婚。例如，在某些情況下，同一家庭成員之間（如父女、母子、兄妹、姊弟）也許相愛，但他們不應該結婚；兩個未成年人也許相愛，但他們不應該結婚；兩個各自已婚者也許相愛，但他們不應該結婚；一個未婚者與一個已婚者也許相愛，但他們不應該結婚。

總之，任何要結婚者除了相愛之外，還必須滿足其他條件，而這些條件都與婚姻作為生育兒女之機制有關。

13

問：但為什麼同戀者相愛卻「完全」不可結婚呢？

答：因為男女兩性是構成婚姻作為一種社會制度的要件。如果社會以「相愛」為理由而取消男女兩性作為構成婚姻之要件，那麼邏輯上也必然要認可任何兩個相愛的人都可以結婚。

如此一來，這無異推毀了作為一種社會制度的婚姻之意義。同性戀者（或任何兩個人）要把他們建立的關係稱為「婚姻」，那是他們的個人自由，一個民主社會或許可以包容他們這種自定「婚姻」的自由，甚至也未必要干預他們所謂的「婚姻」生活。

但是，包括同性戀者在內的任何人，都沒有權利要求國家為了他們而更改作為一種必須以法律規範與保障的公共制度之婚姻的意義，更重要地，作為必須預設婚姻作為其存在條件的國家也無此權利與義務。

14

問：所以，婚姻有條件限制？限制的根​​本的理由為何？

答：當然，我們一再強調此點。作為一種特定的社會關係，沒有無條件限制的婚姻，任何國家社會對婚姻制度都有嚴格規定，包括年紀、配偶人數、姻親關係，甚至種族與宗教信仰等。

先不論這些規定合不合理，總之，世界上沒有無條件限制的婚姻。規範婚姻的根本理由在於，為了保障婚姻能實現它的本性、價值與真理，進而保障它能實現社會的公共利益（*public interest*）與共同善（*common good*），也就是，能生育新人類生命、延續社會存在、維繫倫常秩序、創造文化價值並人性意義。

15

問：就算婚姻有限制，但國家一定要立法積極規範婚姻嗎？

答：理論上，國家不一定要有婚姻立場，但現實上不可能，理由如前所述：婚姻是國家成立的核心要件。對此，我們要特別強調，婚姻不是國家發明或建構的，正好相反，婚姻存在於國家之先。沒有婚

姻，則沒有家庭；沒有家庭，則沒有社會；沒有社會，則不可能有國家。因此，國家只得承認與其存在密不可分的婚姻，而無權發明或重新定義婚姻，更無權貶抑、輕視、破壞婚姻，反而有責任積極立法嚴格規範與保護。

16

問：合乎婚姻之本性與價值的婚姻型態只有一種嗎？

答：不，至少主要有兩種，即一夫一妻制與一夫多妻制。

17

問：可是，歷史不也表明婚姻制度因社會而異而且一直在變動嗎？

答：確實，人類社會有多種婚姻制度，而且婚姻制度一直在變動，但無論哪一種婚姻制度，婚姻必定是以男女兩性為要件。此外，我們要特別強調，從古至今，婚姻制度是朝著更嚴格而不是更多樣、鬆散的方向變動。

18

問：那麼，有最好的婚姻制度嗎？

答：有。一夫一妻是最好的婚姻制度，因為它最完美地體現婚姻的本性與價值。一夫一妻制婚姻中的丈夫與妻子同享平等尊嚴，能完全彼此擁有與結合，彼此互補，互相扶持。就在這種完美的合一中，夫妻能生兒育女，使他們的孩子在共同的父母關係中，學習相愛，維繫倫常，延續人性價值。這是所有其他婚姻制度無法實現的婚姻合一與由之形成的家庭價值。

19

問：將同性婚姻法制化會產生什麼問題或不好的後果？

答：無論在倫理上或法律上，婚姻都應是性結合的判準，也就是說，性結合之合法性、正當性與合理性都應以婚姻為標準。據此，合法、正當、美好的性結合只應存在於婚姻關係中。即便今天人們可以自由戀愛與性愛，但法律、道德、風俗、民情都仍無法容忍那些破壞婚姻的性行為。因此，法制化同性婚姻，會產生下列問題：

（1）混亂性行為標準。一個社會若公開肯定同性性行為的價值，那麼它將不可能或很難設立性行為的公共規範，也將很難提供合法性行為的正當根據。因為當與合法性行為最自然且直接相關的男女性別都被消除時，則理論上將不再有什麼性行為界限是不可以被跨越的。我們完全無法理解，為什麼正當性行為與性別無關而卻與年齡、倫常、人數有關？

（2）國家會透過教育系統教導甚至頌揚同性戀、同性性行為、同性婚姻的價值。如此一來，國家必將面對前述困境：根據什麼標準判定什麼性行為是不好的、不正當的，而什麼性行為才是值得鼓勵與頌揚的？

國家若無法提出一個清楚明白的性行為倫理立場，那麼將很難阻止性關係與秩序的混亂，以致於毀壞與整個國家社會密不可分的正常婚姻家庭。我們必須強調，以婚姻、家庭、社會為基礎的國家無權訂定並款吹一種違背且危及自然婚姻、家庭及社會之基本性倫理規範的性愛觀念。

（3）難以否定締結同性婚姻者有養育兒女的權利，因而難以否定同性戀者以一些極具倫理爭議的人工生殖技術生養兒女，致使國家不得不犯下制度性地損害孩子擁有健全家庭之基本權利的罪行。

這就是為什麼一個國家的婚姻制度與每個國民密切相關，以致於每個國民都有權表達有關婚姻的法律與倫理立場，也有權評價婚姻行為。同性戀主義者喜言「人家結婚，干你屁事」，這是對作為一種公共制度之婚姻的無知妄言。人家結婚當然干我的事，因為婚姻既然關乎整個社會國家，當然也就與我、我的婚姻、我的孩子、我的家庭密切相關。

(文轉8版)

(上接7版)

20

**問：婚姻一定要考慮兒女(或孩子)的權利或利益嗎？或換個問法，婚姻必然要考量到兒女(或孩子)嗎？**

**答：**沒錯。如前所述，作為一種必須積極保障的公共制度，婚姻與生育兒女不可分。雖然現實上結婚不一定會生育兒女，但任何一個被認可進入婚姻者都必須考量其生育兒女這個具體且重要的可能性。簡言之，在任何情況下，婚姻都必須被視為兒女最自然與最好的生長場所，以致於兒女能從中得到最大的好處與利益，更重要的，兒女的生命價值與尊嚴因之得到完全的尊重。

兒女們從父母的婚姻中認識到尊貴、美滿的愛情與結合，認識到生養自己生命的父親與母親，透過父母親認識到自己生命的源頭歷史，認識到什麼是男人與女人並如何正確扮演男人與女人的角色。不是生長在一個正常的婚姻，一個人就難以知道並學會關乎他或她生命以及人性的相關知識、能力與美德。因此，結婚者的權利不應凌駕於兒女的權利之上，以致於刻意毀壞或剝奪孩子擁有父母與在健全家庭中生長的權利。同性戀者以人工的方式生育或養育孩子，刻意使孩子失去在自然、正常、健全家庭成長的機會，是對孩子之基本權利的侵犯與剝奪。這是不正義的惡行。我們堅決反對任何一種會導致傷害兒女的婚姻制度與行為。

當然，根本言之，不只是同性戀者，任何故意剝奪兒女擁有自然、正常、健全家庭之權利者都侵犯了兒童基本人權。

21

**問：為什麼同性戀關係與行為不值得鼓勵，難道同性戀不好嗎？**

**答：**確實，同性戀是不正常的愛情，同性性行為是不正常的性行為。愛情本質上意向於性結合，無論其結合程度與情況如何。沒有不渴望性結合的愛情，雖然愛情不只是性結合，也不單單欲求結合。由於人的性結合與身體不可分，因而與生理結構不可分，也因而與性別不可分。正常、自然、美好、完全的性結合只存在於彼此忠貞的男女之間，因為男女的性別結構乃為彼此存在，並因而具有生育新生命的創造性。

同性性行為違反男女性別所具有的正常、自然、美好、完全的生理關係，故是不好的性行為；因此，作為意向於同性性行為的同性戀是不好的愛情與性慾望。

22

**問：可是同性戀者強調，他們相愛未必與性有關；就算有關，也不是最重要的。為什麼還要反對他們相愛呢？**

**答：**這若不是說謊，就是無知，因為事實並非如此。再強調一次，沒有與性無關的愛情，雖然性關係有多種表現方式，其程度或深度也有不同。與異性戀一樣，同性戀作為一種愛情本質上就意向於性結合，因而不可能與性無關。如果同性戀與性無關，那麼它就只是同性間的友誼，而不必視之為戀情。因此，說同性戀與性無關不是自欺欺人就是無知，因為它不是同性間的友誼而是愛情。

23

**問：同性戀主義者宣稱，許許多多異性戀者並不能忠貞且負責地相愛，而同性戀者能忠貞且負責地彼此相愛，為什麼同性戀者的相愛不好又不能結婚？**

**答：**首先，再強調一次，好的愛情或婚姻只存在於男女異性之間，但這不表示所有異性愛情或婚姻都是好的。有許許多多異性愛情不好甚至極壞，這是事實，但這不能反證同性戀愛就是好的。這就好比許多人禽獸不如，但不因此反證禽獸就是人一樣。再者，忠貞與否不是好愛情的充分條件，而只

是必要條件。一旦愛情建立在錯誤的關係上，忠貞與負責並不會因而使這個錯誤關係變好。兩個姦夫淫婦的愛情也許忠貞又負責，但他們那作為背叛與毀壞自己婚姻的愛情仍是邪惡的。

24

**問：但是同性戀者的性傾向是天生的，因而除了與同性別者有戀情與性關係外，他們別無選擇。這樣，難道同性戀愛情與性行為有錯嗎？**

**答：**首先，我們必須嚴肅表明，說同性性傾向是天生的，並沒有任何科學根據。迄今為止，科學並沒有無可反駁地證明同性性傾向是天生的。不過，我們願意承認某些同性戀者的同性性傾向或許真地難以改變，但這與同性戀好不好沒有必然關係。退而言之，就算同性性傾向是天生的，我們仍然可以斷定同性戀不好，理由如前述。某種特質是「天生的」並不表示該特質及其引生的行為就是「好的」，例如，疾病、殘障、自私、暴力、自大、嫉妒等等特質或許是天生的，但這些特質及其引生的行為並不因之而應視為好。

25

**問：能夠與所愛的人戀愛又一起生活是一個人過幸福生活的重要條件，因此，反對同性婚姻不就是反對同性戀者可以過幸福生活的權利嗎？我們有什麼權利反對同性戀者追求幸福？**

**答：**確實，一般而言，能與人戀愛並一起過生活是過幸福生活的重要條件，我們最好也不要立法強力干預同性戀者相愛並一起生活。再強調一次，反對同性婚姻法制化並不是干預同性戀者可以相愛並一起過生活，因而也不是干預同性戀者透過愛情與共同生活而擁有幸福。在台灣，同性戀者早已享有追求他們的愛情與所謂「婚姻」生活的自由與權利，他人無權干涉。因此，說反對同性婚姻法制化就是在反對同性戀者擁有幸福生活的權利，這其實是不相干且十分不恰當的指控。但我們也必須進一步指出，同性戀者有權去追求他們的幸福，但任何人也有權利去反省與評價所謂的「同性戀幸福」，以及議論這種幸福與國家社會的關係。既然所有的幸福觀都可以被討論、批評、反省，「同性戀的幸福」當然也不應例外。

26

**問：那麼，對待同性戀行為較合理的法律與倫理立場是什麼？**

**答：**正如對待許多世間無奈、難解的生命事實與困境一樣，法律與倫理對待同性戀較合理的立場應是：消極上，在對社會沒有明確危害的情況下，對之不干預、不懲罰，不過，也不應公開鼓勵與頌揚；積極上，幫助他們過美善的生活，正如幫助所有需要幫助的人一樣。

27

**問：你這種立場，難道不是對同性戀者的一種「歧視」嗎？**

**答：**我們必須指明，今天「歧視」(*discrimination*)這個概念已被激進權利分子極度政治化地濫用，號稱為了護衛弱勢者的權利或利益而用以攻擊、污蔑、中傷其反對者或他們指控的「壓迫者」。我們應拒絕這種利用語言進行權力鬥爭的惡習，堅持應恰當地或合理地根據不同的情況以不同的方式對待不同的人。英文的“*discrimination*”或中文的「歧視」之字義皆指不同地看待或分別地對待之意。這本屬正常，因為不同的人或事物本應不同地對待。然而，道德上負面意義的「歧視」是指：不正義或不公平地以貶抑其價值的方式待某個人或某類人，簡言之，就是不按該人或該群人應得到的方式對待他或他們。

例如，男人與女人都是人，但卻不以人的方式對待女人，或更以人的方式對待男人，這就是歧視女人；再如，黑人與白人都是人，但卻不以人的方式對待黑人，或只視白人為人而黑人不是人，這就是

歧視黑人；又再如，殘障者與非殘障者都是人，但卻不以人的方式對待殘障者，或更視非殘障者為人，這就是歧視殘障者。據此，「不正義」或「不公平」才是歧視的關鍵。

因此，除非我們能明確指出或證成某對待人的方式「不正義」或「不公平」，否則歧視的指控就難以成立。我們不應直接將負面的評價視為歧視，也不應將某「被歧視」者的主觀感受或個人情緒當作控告人歧視的根據。據此而言，雖然男人、女人、白人、黑人、非殘障者、殘障者都是人且應被待之以人，但這並不意味著現實上就應在任何事上都無分別地對待他們；正好相反，現實上有分別地對待不同人才是合理的待人方式，以致於毫無分別地對待所有人必定是非理性與不正義。據此，不應視同性戀者為非人或更低等或更無人性價值的人，否則就是歧視他們；但因性價值(*value of sex*)或性倫理(*sex ethics or sexual morality*)之故而有分別地對待同性戀者與異性戀者則理所當然，不應視之為負面意義的「歧視」。

28

**問：但同性戀主義者強烈認定反對同性戀就是歧視同性戀者，他們也一樣強烈主張人沒有歧視同性戀者的權利，因而他們認為應立「反歧視法」以保障他們的權利。他們的主張難道不對嗎？**

**答：**這是同性戀主義者極無理、荒謬且自打嘴吧的主張，任何理性的人都不會接受，也不應接受。如果反對同性戀就是歧視同性戀者，那麼反對反對同性戀就是歧視反同性戀者；既然同性戀主義者也在歧視反同性戀者，他們就沒有立場指控反同性戀者歧視同性戀者。

但關鍵是，反對同性戀不等於負面地歧視同性戀者。同性戀是一種戀情、一種性愛行為，任何人都可以對它進行道德判斷，正如對任何人類的性現象與行為一樣。說反對同性戀就是負面地歧視同性戀者，這無異否定人們有按著良心表達道德立場與判斷的權利。這是一種信仰、思想與言論的獨裁，任何維護人的信仰、思想與言論自由者都須悍然拒絕。因此，我們拒絕立所謂的「反歧視法」來強制禁止人們在信仰、思想與言論上反對同性戀，否則「反歧視法」其實就是打壓信仰、思想、言論之自由的惡法。現代自由社會裡的任何人與群體都沒有以法律來強制禁止別人在信仰、思想、言論上議論或反對他們的權利與自由，自由社會裡的任何人與群體都應有容忍異議的美德。

29

**問：這難道不是你個人的保守觀點與信仰嗎？**

**答：**這種質疑完全沒有意義，只是暴露已氾濫成災的激進自由派的偏見而已。

第一，這當然是我的觀點，但重點不在於「我的」觀點，而在於我的「觀點」是否成立。若我的觀點不成立，請據理反駁，而不是貼標籤。

第二，「保守」已然是所有自認為前衛進步的自由派分子用來指控其對手封閉、不開明、落伍的負面詞，充滿情緒性。一樣，重點不是我提出的觀點保不保守，而是對不對；這需要說理論證，而不是貼標籤。如果「保守的」立場是對的、合於真理的，那麼它就必須被堅持。

第三，說我的觀點是「信仰」，這在暗示我的觀點非理性、沒有根據。但這其實是暗示者的自我無知，因為沒有人沒有「信仰」，也沒有人沒有終極信念(*ultimate beliefs*)。一樣，重點不在於是不是信仰，而在於這種信仰值不值得接受，是否與不可辯駁的真理融貫一致。我的立場很清楚：同性戀行為不自然、不正常、不美好、不良善，而所謂的同性婚姻根本不是婚姻，因而國家不應給予制度化保障。如果這立場是錯的，那麼請據理反駁。

(本文收錄於《無所謂「同性婚姻」：婚姻的本性與價值》(新北市：橄欖)頁115-142。)



## 食色性也論同運

近來，主張同性婚姻立法與反對者各自發動群眾進行抗議，所引爆的爭議造成嚴重的社會分歧。天主教台灣地區主教團不畏譏諷，於11月22日發表聲明反對修改《民法》第972條等條文，維護神聖婚姻制度。

古人說：「食色性也。」（《孟子》〈告子〉上）食欲與性欲是人的本能，也是人類要活下去所必需的，《禮記》〈禮運篇〉說：「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貧苦，人之大惡存焉。故欲、惡者，心之大端也。」

中國古代哲學認為，世界是由「陰陽」二氣形成，陰陽相濟、水乳交融，是為「太極」，所以說「一陰一陽之謂道」。以人來說，男為陽，女為陰，「孤陽不生，孤陰不長。」《易傳》云：「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就中醫說病基，皆因陰陽失調。在現代講究環保、生態之時，我們也應重視陰陽之說的基本原理。

《聖經》《創世紀》說：「天主於是照自己的肖像造了人：造了一男一女。天主祝福他們說：『你們要生育繁殖，充滿大地，治理大地，管理海中的魚、天空的飛鳥、各種在地上爬行的生物！』」天主又說：『看，全地面上結種子的各種蔬菜，在果內含有種子的各種果樹，我都給你們作食物。』」（創1:27-29）可見中外傳統對食色問題的重視並無二致，《聖經》則把男女放在前面，而且加上了祝福的話，又賦予管理世界的使命。

教宗方濟各特別重視慈悲，也關心環保，針對同性戀的問題，教宗說：「我們首先要重申：每一個人不論性傾向如何，他的尊嚴都理應獲得尊重和受到認真對待，應該避免對他們有任何不公義的歧視，尤其要避免任何形式的侵犯和暴力行為。應以尊重的態度，陪伴這些家庭，好讓那些有同性戀傾向的人獲得所需的援助，而得以了解和奉行天主對他們的人生的旨意。」但是，教宗也提到：「我們絕對沒有理由，視同性戀者結合與天主計畫中的婚姻與家庭，有任何程度上的類同或稍微相似之處。」（教宗方濟各《愛的喜樂》勸諭，250、251）

聖保祿宗徒以自然神學的立場論及同性戀：「因此，天主任憑他們陷於可恥的情慾中，以致他們的女人，把順性之用變為逆性之用；男人也是如此，放棄了與女人的順性之用，彼此慾火中燒，男人與男人行了醜事，就在各人身上受到了他們顛倒是非所應得的報應。」（羅1:26-27）保

祿提出「順性」與「逆性」正是問題的所在。天主創造的一切都是美好的，是人的自我中心，破壞了天主的計畫，因罪惡而有了世界的痛苦。

在此，不能不提到愛滋病，因為根據衛福部公開的「愛滋防治第5期5年計畫」中載明，男男間性行為感染愛滋一直是愛滋防治重要的議題，且感染人數每年持續上升，2007年占總通報數40%、2008年占58%、2009年占67%、2010年占71%。衛福部的報告中指出，因生理結構的不同，致使男男間性行為之肛門性交行為，較陰道性交行為感染愛滋病毒的機率高。依據疾管署統計，2016年截至10月獲通報案例已有1991例，根據過往累積案例中男性有31083人、占94.14%，女性則僅有1935人、占5.86%。疾管署曾表示，推估今年愛滋新增感染人數將超過2015年的2328人，感染愛滋者有86.9%是因不安全性行為所造成。

在信仰的立場說，性病和愛滋病都起源於「逆性的行為」，性病因男女雜交而傳染，愛滋病則如上述由男男性行為而生。真正安全的性行為只存在一夫一妻之間，這可看作是天意。

同性戀者爭取尊重對待、痛恨歧視，是可了解的，但同性運動者（同運）要求的遠超過這些，他們要求的平權是去除男女之分、陰陽之別，集合各種不同性傾向的人，以多元進步來美化。甚至假性平之名的多元性別教材已進入學校課綱中，教導孩子變幻的性別認同，以達性解放之實。

根據人的性別發展，同性友誼遠早過異性友誼，小孩子比較容易與同性交友，且隨年齡而強化，即使在青春開始為異性所吸引，但真正的知己往往在同性之間，即傳統所謂「男女有分，陰陽有別」；異性友誼反而是走出自我，接納不同，除非有真正開放，難以達成。誰是「多元進步」？有得討論。

也許同運者認為：愛、慾、情乃天生。然而，世間事本來就需要規範，人間沒有十全十美的事，耶穌基督教導的純愛、接納、包容、寬恕是最好的方法。而同婚牽涉太廣，包括：宗教、醫學、精神、家庭、倫理、財產、生養各層面。我們可以給予同性戀人同等尊重和正面祝福，但同運者也必須反思：社會制度有沒有能力或該不該違反陰陽調和的自然規律？為政者更應謹重思考，如果為了孩童健康禁止垃圾食品進入校園，為何要讓充滿爭議、違反自然的多元性別教材進入學校，影響身心靈皆未成熟的孩子？



## 送愛到西班牙

■文／江綺雯（監察委員）



50年前吳甦樂修女會創辦文藻外語專校時，初期的教學得力於歐美各修會駐台的外籍神職人員。在西班牙語系有10位老師，9位是神父和修女，我是唯一的本國人。他們的身教、言教確實培育了不少青年，後來都成了國家有用之才，雖然他們常因修會的任務派遣轉赴他國，學生們終其一生都難忘教誨。

今年10月30日，文藻50周年校慶，上千的校友從世界各國回到母校，雖年逾半百，見面時，當年少女般興奮雀躍擁抱的尖叫聲此起彼落，回憶著校園趣事，追問著老師們的現況，缺席的貝立民神父尤其是熱門話題，貝神父和我同時進文藻，我教了20年就轉換跑道，進入政界，而他一直教了40年，直到2010年，因為奧斯定修會結束台灣的任務而返回馬德里的母院，校友們曾集資力邀貝神父返台出席盛會，然修院院長表示，貝神父年邁有病，需有人隨侍在身，結果未能成行。當我告訴校友們，11月底我會到西班牙參加拉丁美洲監察使年會，將順道去拜訪貝神父，而且是由兩位大使館一等秘書，也是文藻24屆的校友夫婦陪同前往，大家才感到安慰。

11月29日，馬德里尚在沉睡中的大清早，抵達聖奧斯定修會大教堂，見到了住在安養中心的貝神父，他期待已久溢於言表的歡愉神情，充分表達在他的言談中，他太想念文藻，他說，他是台灣人，他很難再自覺是西班牙人。問他為什麼沒與家人同住，他說：修會就是我的家。我帶去的《文藻50周年特刊》，他珍惜地問東問西。我告訴他，為了答謝他對台灣的終身奉獻，駐西班牙代表柯森耀大使會來拜訪他，兩位校友也會定期來看他，談談台灣，回憶文藻，以解其思鄉之愁。貝神父導覽教堂中的聖奧斯定態像，右持權杖、左捧燃燒的心臟，讓我更加認識貝神父的侍主精神，他總是謙卑得近乎自卑，總以修辭學者般地潤飾學生的作文，他的一言一行正是體現會祖的教誨。

為此，返國後，我再次閱讀教宗本篤十六世著作的《教父》，以了解他的會祖希波的聖奧斯定（354~430年），他是教會歷史中最重要神學家，他資質聰明，年少放蕩，他的母親莫尼加經常為他的罪行哭泣禱告，她一生唯一的願望就是盼望愛子回頭歸主；因著母親的哀禱，奧斯定便定心悔改、領受洗禮，嚴厲的補贖、虔誠的祈禱，一生都在基督內度新生活，他在《懺悔錄》中回憶歸依前的日子：「那時祢就在我面前，但我離開了自己，我連自己都找不著，那能找著祢呢？」

聖奧斯定在另一本名著《天主之城》中強調：人類的社會性出於天性，而反社會則來自罪，由基督所救贖……主在聖體聖事中，把自己的身體給了我們，轉化我們進入祂的體內……基督為我們祈禱，在我們內祈禱，俯聽我們的祈禱……。他向基督祈禱最美一句的就是：「我愛祢太遲。」

感謝天主，在主曆4世紀，以「小天使用貝殼將海水灌到洞中」啟發了聖奧斯定思索天主的容貌，而有了「三位一體」的奧蹟啟示，同時創建修會到外方傳教；到了20世紀，在台灣，經過半世紀，又讓貝神父與我因文藻之緣在西班牙再度重逢，沐浴在主愛中。

## 編輯台報告

### 教宗接見「財富一時代」全球論壇的企業家

教宗方濟各12月3日上午在梵蒂岡克萊孟廳接見了參加「財富一時代」全球論壇的企業家們，強調迫切需要推動一種更公正的經濟新模式。世界上有太多的窮人，而且在繼續不斷地增加；教會應為受壓制者發聲。

美國《財富》雜誌和《時代》周刊聯合舉辦的2016年全球論壇於12月2日至3日在羅馬和梵蒂岡舉行，大約400位企業家一起討論關於「21世紀的挑戰：建立新的社會協約」。聖座正義與和平委員會主席圖爾克森樞機主教（Peter Appiah Turkson）也在12月2日的會議上，以「呼籲行動」為題發表演講。

教宗在接見企業家們時指出，世界上存在太多的差異，太多的窮人，而財富只集中在少數人手裡。民族間的不平等繼續增加，許多團體因戰爭、貧窮，或者

移民和難民被迫出走而直接受到了打擊。他們都希望讓世界聽到自己的聲音，揭發這些難以置信的不平等狀況。這些人願意為當地團體和更廣大的社會採取合理的行動，要求獲得那些經常只有少數人才能享受的資源和發展。

「這一切雖然能產生衝突和揭露我們世界中的許多痛苦，卻也讓我們明白，我們正處在一個希望的時刻。倘若我們終於能認出在我們當中的疾患，我們就能對症下藥，設法予以醫治。」

教宗指出，這麼多企業家在梵蒂岡參加會議正是一個希望的標記，因為他們意識到我們面前的問題和果斷行動的必要性。這更新與希望的舉措也要求一種體制上和個人的歸依，一種心靈的轉變，把我們人類團體、我們的文化、我們的宗教信念及我們的傳統放在

首位。

「這種根本的更新不應只涉及市場經濟、計算數字、開發原料和改善基礎設施。不是的，我們所談的更新是指人類的公益，人人有權分享這個世界的資源，以及每個人都有同等機會去發揮自己的潛力。人依照天主的肖像受造，他的潛力來自他身為天主子女的尊嚴。」

教宗最後期勉與會的企業家們，努力推動地方，甚至個人的責任意識，不讓任何一個人被排斥在社會參與的門外。我們應問問自己，我們如何能更好地彼此鼓勵，以及鼓勵我們各自的團體去回應我們所看到的人間疾苦和需要，無論是遠處的還是在我們當中的。更新、淨化和加固經濟模式，這全靠我們的個人歸依和慷慨對待需要幫助的人。

# 教廷信理部《為與基督一同復活》訓令

## Ad resurgendum cum Christo

### 論埋葬亡者及保存火化後的骨灰

**1.為與基督一同復活，我們必須與基督一同死亡：我們必須「出離肉身，與主同住」。(格後5:8)**

1963年7月5日，當時的聖部在《可敬及貫徹》(Piam et Constantem)訓令中，指示「該盡力保持尊敬地土葬信徒遺體的做法」，同時指出火葬「本身並不違反基督信仰」，故教會不再拒絕為那些要求身後火葬的信徒施行聖事和舉行殯葬禮儀，條件是選擇火葬不是因為「否認基督教義，或出於某些秘密會社的敵意，或敵視公教信仰和教會。」上述教會紀律的改變，隨後收錄於1983年的《天主教法典》(拉丁禮)，以及1990年的《東方教會法典》。

時至今日，火葬在不少國家越見盛行，與此同時，相反教會信仰的一些新思維，亦隨之擴散。因此，信理部在徵詢了禮儀聖事部、宗座法律文本委員會、眾多的主教團，以及東方教會主教會議後，認為適宜頒布新的訓令，以申明教會主張優先以土葬方式埋葬信徒遺體的教義和牧民理由，並制訂火葬後保存骨灰的準則。

**2.耶穌復活是基督信仰的至高真理，是基督宗教自始所宣講的逾越奧蹟的主要部分。**

「我所領受而又傳授給你們的，其中首要的是：基督照經上記載的，為我們的罪死了，被埋葬了，且照經上記載的，第三天復活了，並且顯現給刻法，以後顯現給那十二位。」(格前15:3-5)

基督藉祂的死亡和復活，救我們脫離罪惡，導引我們進入新生命，「基督怎樣藉著父的光榮，從死者中復活了，我們也怎樣在新生活中度生。」(羅6:4)更者，復活的基督是我們來日復活的基礎和根源：「基督從死者中實在復活了，做了死者的初果。……就如在亞當內，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內，眾人都要復活。」(格前15:20-22)

的確，基督在末日固然要使我們復活，但在某種意義上，我們確已與基督一起復活了。事實上，在洗禮時，我們已浸進於基督的死亡和復活，以聖事的方式與基督相似：「你們既因聖洗與祂一同埋葬了，也就因聖洗，藉著信德，即信使祂由死者中復活的天主的能力，與祂一同復活了。」(哥2:12)我們既藉洗禮與基督結合，也就實在的參與了復活基督的生命(參看弗2:6)。

因著基督，信徒的死亡有了積極的意義。基督徒的死亡觀，在教會禮儀中，表達得淋漓盡致，《羅馬彌撒經

書》「為亡者頌謝詞」第一式為：「天主，為信仰祢的人，生命只是改變，並非毀滅，當我們在世上的寓所被拆除後，祢又賜給我們在天上永恆的居所。」人死時，靈魂與肉身分離，但在復活時，天主要賜予我們肉身不朽的生命，使它與靈魂再次結合而改變。教會被召要在現世宣講她對復活的信仰：「死者復活是信徒的信心所在；我們生活在這信念中。」

**3.教會秉承極古老的基督徒傳統，一直主張在墓地(墳場)或其他神聖的地方土葬亡者的遺體。**

基督的死亡、埋葬及復活，光照了基督徒有關死亡的意義；為紀念基督死亡、埋葬及復活的奧蹟，「土葬」成為相信和期待肉身復活的恰當表達形式。

慈母教會陪伴信徒完成塵世的旅途後，在基督內向天父呈上她寵愛的子女，且滿懷希望，將那要光榮復活的肉身，如同種子，播於地裡。

藉著土葬信徒的遺體，教會肯定她對肉身復活的信仰，並刻意表明人身體的莫大尊嚴，因為人的身體是人人格的組成部分，是人身的一部分。因此，教會不能容許錯誤的死亡觀或其儀式及態度，比方：「死亡」徹底消除了人的存在(人死如燈滅)、或「死亡」是與大自然或宇宙融合的時刻、或「死亡」是作為輪迴再生的一個階段、又或「死亡」使人從肉身的「牢獄」中獲得終極的釋放。

此外，在墓地(墳場)或其他神聖的地方埋葬亡者，很符合對已亡信徒遺體的敬意和尊重；他們藉洗禮成為聖神的宮殿，「聖神曾以他們的身體為工具和器皿，履行了許多善工。」

因著埋葬死者，義人多俾亞在天主前備受稱許；教會視埋葬死者為形哀矜之一。

最後，在墓地(墳場)或其他神聖的地方埋葬已亡信徒，能鼓勵家庭成員及整個信徒團體記念亡者及為亡者祈禱，同時能推動對殉道者和聖人的敬禮。

通過在墓地(墳場)、教堂或教堂四周埋葬已亡信徒的做法，基督徒傳統維繫了生者與死者間的關係，並抗衡避而不談死亡的事實及死亡對基督徒的意義，或把死亡視作純粹私人(個人)事件的傾向。

**4.若因為衛生、經濟或社會理由，而選擇火化遺體，這個選擇仍絕不應違反已亡信徒曾明確表示或可合理推斷屬其本人的意願。**

教會在信理上不反對火化遺體，因為火化遺體並不影響亡者的靈魂，也



不妨礙全能的天主使亡者的肉身復活，獲得永生。故此，「火葬」就其本身而言，並不相反基督徒有關靈魂不滅，以及肉身復活的教義。

教會繼續優先土葬遺體，因為這個做法更能表達對亡者的尊敬。無論如何，教會並不禁止火葬，「惟不得為反對基督教義而選擇火葬。」

只要沒有違反基督教義的動機，在為亡者舉行殯葬禮儀後，教會應為火葬的選擇，提供相關的禮儀和牧靈指引，尤其為要避免任何惡表，或宗教模稜兩可的跡象。

**5.在合法動機下，選擇火化遺體，信徒的骨灰必須安放於神聖的場所，即墓地(墳場)；或某些情況下，在聖堂，或某個專門為供奉骨灰的場所；這場所需由教會當局舉行奉獻禮。**

遠自教會初期，基督徒已經渴望在團體中為已亡信友祈禱和紀念他們。亡者的墳墓遂成為祈禱、紀念和反省的地方。已亡信者是教會一分子；教會相信「所有基督信徒們的共融，即那些在世作旅客的，那些在淨煉中的亡者，以及那些在天堂上享真福的，共同形成的獨一教會。」

在神聖的地方保存亡者骨灰，能確保他們的親屬和信徒團體不會忘記亡者和不為亡者祈禱，更能避免亡者被遺忘，或對亡者的遺骸失去尊重；尤其當一代又一代的親人離世後，這是有可能發生的。在神聖的地方保存亡者骨灰，也可避免任何不恰當或迷信的做法。

**6.鑑於上述原因，不允許在自家(住宅)內保存亡者骨灰。**

只有在重大及例外個案，教會教長

(Ordinary)視乎當地文化的情況，在主教團或東方教會主教會議的同意後，才可批准在自家(住宅)內保存亡者骨灰。儘管如此，不得把骨灰拆分給各家族成員，且要確保骨灰得到應有的尊重。

**7.不允許撒骨灰大自然或保存在紀念品內。**

為避免出現任何「泛神論」、「自然宗教」或「虛無主義」的跡象，不允許把骨灰撒於空中、大地或海裡，或以其他任何方式撒灰；也不允許把骨灰保存在紀念品、珠寶或其他物品內。總不可為了衛生、社會或經濟理由選擇火化，然後作出這樣的行為。

**8.依照教會法典為亡者合宜殯葬**

若亡者惡意地為相反基督徒信仰，要求火化和把他的骨灰撒歸大自然，則必須按照教會法典的規定，拒絕為他舉行基督徒殯葬禮儀。

此訓令於2016年3月2日信理部常務會議中通過。

教宗方濟各同年3月18日接見部長梅勒樞機時予以批准，並頒令公布。

信理部部長  
謝拉·梅勒樞機  
(Gerhard Card. Müller)  
信理部秘書長  
路易·拉達理亞總主教  
(+ Luis F. Ladaria, S.I.)

2016年8月15日聖母蒙召升天節  
發自羅馬信理部

# 輔大聖誕點燈 照亮新北散播愛

【新莊訊】輔大歡慶在台復校55周年校慶，於11月28日舉辦聖誕點燈儀式，為校慶聖誕月揭開序幕。輔大是全台歷史最悠久的天主教學校，更是新北市最有聖誕氣氛的場所之一，緊接著點燈，是一系列的校慶聖誕慶祝活動，將讓校園充滿歡樂的佳節氣氛。

聖誕點燈主題為「以基督的心為心，把冷漠變成愛」，教宗方濟各指出，「天主慈悲轉變人心，使人體驗到愛，而且也能對別人慈悲。慈悲是常新的奇蹟，它在我們每個人的生活中散發出來，激勵我們愛近人。」強調的是我們信仰應化為具體的日常行動，在身體和精神上幫助近人；過去，聖德蘭姆姆曾說過：「愛的反面不是恨，而是冷漠（漠不關心）」，指的是冷漠其實比恨更可怕，因為冷漠沒人能夠出手幫忙，卻會在旁邊看著他人慢慢死去；冷漠在現代社會猶如通病，輔大希望透過聯合

點燈活動，讓愛的光芒驅除冷漠，藉以傳達「以基督的心為心、把冷漠變成愛」的宗旨。

宗教輔導中心表示，今年以「家庭」作為整個燈飾設計的主軸，將校門口的「真善美聖」碑佈置成一個聖家，由耶穌、瑪利亞和若瑟一家三口組成模範家庭，象徵愛從家庭出發，傳達天主的聖意；在輔大的精神堡壘——淨心堂與堂前的圓環，則是結合景觀設計系學生開闢的兩條步道，將造型馬槽設置在中央。大型的馬槽象徵天主的愛之廣大，而人們在馬槽穿行，象徵天主的愛設在人們每日必經之地，讓人們行走在天主的愛中。

從2006年開始，每年12月聖誕月，全



國48所天主教學校都舉行聯合點亮聖誕儀式，今年的主題是「以基督的心為心，把冷漠變成愛」，點燈日為11月28日。儀式從傍晚5時30分開始，傍晚6時將全校燈飾點亮，之後無論平、假日，每天的傍晚5時30分到晚間11時都會點燈，將持續到明年1月8日晚上為止。點燈儀式在學生演唱多首聖歌中揭開序幕，發放1000個印有主題的氣球給在場師生及民眾，希望能有更多人響應輔大



的點燈活動，把愛散播到各個角落。

聖誕點燈成為輔大校園一大特色，前、後門的大型聖誕樹，以及夜晚溫馨閃爍的燈光，將輔大校園打造成新北市最有聖誕氛圍的場所之一。鄰近居民都趁這個時候闖家前來賞燈，更有遊客遠道而來感受聖誕氣氛。此外，宗輔中心將提供許願卡，讓大家寫下自己的聖誕新年祈願，懸掛在美麗的校園中。

（圖／輔仁大學公共事務室提供）

## 陳建仁副總統伉儷與教友赴戒治所報佳音

■文／謝蓉倩 圖／吳長榮 影音／真理電台

雖然「慈悲禧年」已閉幕，但也象徵慈悲行動再啟動。11月18日下午，陳建仁副總統伉儷輕車簡從，親往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與聖家堂饒志成神父和教友一起探視最小弟兄，為收容人報佳音。陳副總統親切地與收容人話家常，並提及自己印象深刻的小故事——母親不變的愛「以愛化礙」，期勉收容人在主愛內揮別過去，迎向未來。

「慈悲禧年」教友行哀矜愛德行動是不停歇的，天主教監獄服務社與新店戒治所在教化工作上已合作近10年，此次關懷活動，在監獄牧靈志工弟兄吳長榮和聖家堂顏保祿弟兄的合作下，不但獲得堂區神父和教友的全面配合，更得到陳副總統伉儷的支持。

陳副總統伉儷當天下午2時準時出現在收容人面前，對新店戒治所來說，這是絕無僅有的一副總統伉儷前來報佳音，收容人的驚喜全寫在臉上。如同新店戒治所吳永杉所長所說的，對收容人來說是莫大鼓舞，誰沒有過去但不能沒有未來，大家要在蛻變下，一起許下幸福的承諾。

陳副總統以「愛是永不止息」為題分



享。他首先破題指出，生命中最想念、最有價值的是愛，生命中他最想念的是父母的愛。記得小時候，只要他們弟兄二人打架，母親必摟著他們在懷中，並反省、自責，為要讓他們弟兄兩人和好。這就如聖人所言，人生最重要的功課是學習「愛人與被愛」。

接著，陳副總統分享達米盎神父的故事，達米盎神父因為服事長期癲瘋病人而罹患癲瘋病時，竟喜樂非凡，只因他和被陪伴者完全一樣，這樣的聖人之愛，令收容人聞之也紅了眼眶。

陳副總統也談到自己參加聖德蘭姆姆宣聖大典的情形，看到禮本上寫著聖

德蘭姆姆的話，大受感動：「如果有一天成為聖人，我必在最黑暗的地方，點亮需要者的心。」聖德蘭姆姆懷著大愛做小事，付出一分寬恕、一個擁抱、一次關懷、一顆愛心和一雙援手。陳副總統強調，人生有許多選擇，也會遇見許多天使，達米盎神父和聖德蘭姆姆的故事讓我們了解：窮人，不是沒有衣穿、沒有飯吃；沒有愛的，才是真窮人。我們祈盼被愛，也可以愛人，每一個人都可以成為別人的天使，讓愛永不止息。

副總統夫人羅鳳蘋姊妹更進一步表示，天主眷顧我們每一個人，祂總是以愛等待悔改的人，特別高興看到大家都搶

著接受神父的降福，尤其在自由祈禱的禱詞中，每人的期盼都是為家人或朋友，就像天使一樣，相信持續堅持，有一天定會蛻變，化為蝴蝶。

饒志成神父也以「一個年輕人的故事」為題，道出耶穌如何愛著3次不認祂的伯多祿。饒神父強調，每一個人都不是十全十美的，都有缺點和軟弱，在伯多祿身上最美的是他想到耶穌的「好」、耶穌的「愛」，得著耶穌的祝福後悔改向前。我們一樣有著耶穌的愛，2000多年前耶穌為愛而降生成人，原因只有一個——「祂愛你」。人生路上的確有軟弱，戒毒力量不夠時，勇敢的找祂，只要畫聖號，天主就在身旁，只要呼求，祂一定會幫助蛻變，一路上會有痛、會有苦，但前方一定美好。

耳邊聖家堂聖詠團優美的〈奇異恩典〉、〈感恩的心〉、〈月亮代表我的心〉，同時開心地玩「有獎徵答」，讓收容人喜樂之餘，更深體會聖家堂神父教友的關懷和不止息的愛，感念陳副總統伉儷如慈悲的風吹入他們心中，個個緊握陳副總統的手，預約幸福的未來。

（相關報導請見第20版）

## 響應中華聖母基金會暖個好冬 國際影后楊貴媚率先捐助圍爐餐費 幫助500戶弱勢家庭 尚差7成亟待支持

【嘉義訊】為響應天主教中華聖母基金會「暖個好冬」歲末關懷，國際影后楊貴媚專程赴嘉義縣溪口鄉，與到宅沐浴車服務3年的關懷戶陳國進的家人一起提前圍爐（見右圖，中華聖母基金會提供）；陳國進照顧中風的太太及高堂父母，仍然樂觀正面向對生命，讓楊貴媚深深感動；楊貴媚除了幫忙備料圍爐年菜，同時號召藝人柯淑勤、主播哈遠儀等友人共同認捐20桌年菜，然而，目前還差7成經費，有待各界支持贊助，

楊貴媚呼籲社會大眾一起幫助嘉義地區弱勢家庭溫暖過年。

中華聖母基金會「暖個好冬」關懷活動第6年，邀請嘉義縣市500戶獨居或兩老相依的長輩、身障朋友及遭遇急難的家庭團圓圍爐，並將由社工陪同採購全新年用品，發放生活物資、關懷金紅包等，期盼以多管齊下的方式，為關懷戶度過農曆年關。

中華聖母基金會執行長黎世宏特別感謝楊貴媚，不但號召演藝圈友人共同響

應，更親自到嘉義送上關懷與祝福，也感謝婦聯會嘉義縣分會現場捐贈2萬元響應。

中華聖母基金會2016暖個好冬活動，今年將動員超過200位社工及服務員，除了邀請受助家庭於2017年1月14日圍爐之外，當天還陪同獨老等關懷戶採買家用品，對於無法出門者，直接送上生活物資，民眾捐款1,000元就可以幫助一位獨居老人圍爐及採買年貨，捐款5,000元可認購一桌圍爐餐費，總經費



需求約185萬元，目前僅募得3成經費。

黎世宏執行長呼籲「愛心三行動」——「捐款支持活動經費」、「與朋友分享捐款消息」及「企業或團體共同捐贈」，一起幫助關懷戶溫暖過年，捐款劃撥帳號：31561904，戶名：中華聖母基金會；物資需求有沙拉油、保久乳、醬油、罐頭組、成人營養奶粉等，詳細內容可上中華聖母基金會官網，或撥打關懷電話：05-278-0040分機3301洽詢。

■文·圖片提供／張遵亞（台北榮總祈禱室生命之主堂服務志工）

# 聖神的風吹拂亞維農 喜迎瑪利尤震神父列真福

《默想玫瑰經奧蹟》是第一次接觸瑪利尤震神父的書，當時看完書後，大感驚訝，覺得這位神父真是聖人般的靈修，沒想到就在1年多之後，聽到瑪利尤震神父列真福品的消息，這原本並非在我們家庭今年的朝聖計畫之內，感謝天主，很意外地讓我們成行，天主賞了我們這次法國朝聖的豐富之旅的種種恩寵；而這次亞洲朝聖團包含菲律賓，台灣及零星美加籍菲律賓人等，近兩百人，台灣則由生命之母會的李秀華老師帶隊28人，一起踏上這場「真有福氣」的喜迎真福任務。



▲生命之母小堂



▲聖女小德蘭向父親表明聖召雕像



▲里修大殿圓頂壁畫



▲顯現給聖女小德蘭的微笑聖母



▲露德玫瑰經大殿

▶里修大殿外觀



▲瑪利尤震神父晉鐸主教堂區

亞洲朝聖團從巴黎出發，經里修，到露德，再到亞維農，最後駐足於生命之母會的Navasque小鎮，光是火車停靠僅5分鐘，要上、下兩百人的行李，就考驗著每個人的團結與智慧，我們團員中有行動不便者和年長者，但在聖神的帶領及新真福瑪利尤震神父的助佑下，團員彼此幫忙協助，一切順利，沿路飽覽南法美景，走過神父小時候的家鄉及聖堂，領受神職的教區，受聖十字若望啟發入聖衣會的小堂，到最後創會的生命之母堂，雖疲憊，但平安喜樂，領受著無數的恩典，美不勝收！

## 巴黎聖心堂 顯靈聖牌堂 聖母院

法國的殉道山聖心堂是我第2次造訪，所以，用較長時間留在聖堂中靜心祈禱，也把這次的旅程交託在耶穌的手中，所有帶來祈禱的意向也求耶穌基督憐憫。在靜默的祈禱中感受到天主的臨在是如此美好，彷彿在天主的帳幕內休息。內心也覺得更好奇這次朝聖，天主有著不可知的恩寵禮物等著我去發掘。

聖母顯靈聖牌堂也是巴黎必去的朝聖地，很高興地知道，這也是「慈悲禧年」的聖門之一；對於聖母顯靈聖牌是熟悉也不過了，在醫院牧靈探訪中常常送給病人聖牌，自己又屬遣使會仁愛會堂區教友，能在「顯靈聖牌九日敬禮」之前到訪，真是何其有幸！我們與菲律賓團體一起參加彌撒共融，也是行程中第一台彌撒，彌撒中看著，聖母坐過的椅子，聖母顯現的態像，聖女拉布萊美麗的遺骸，在在見證聖母始胎無染原罪的真理，我們真是何其有幸，認識了真理的教會，在

這涕泣之谷，有位仁慈的母親不斷為我們轉求。

800年的聖母院是巴黎的代表，也像是教會長女——法國的象徵。固若金湯的建築工法，令人嘆為觀止；一進堂，充滿著母親懷抱的味道，如此的美麗莊嚴與溫暖，很難與快千年的建築物聯想。若非當時天主教的興盛，見證教會的榮耀，我們也難看見如此豐富、柔和的哥德式教堂巍峨聳立在現代的巴黎市區。

## 里修主教座堂 聖女小德蘭紀念館

聖女小德蘭是瑪利尤震神父非常重要的信仰啟發聖人，因瑪利尤震神父參加第一世界大戰時，在戰場上有顆子彈穿過他，卻因聖女小德蘭的助佑而平安無事，回應這樣的召喚，瑪利尤震神父在戰後繼續回到大修院讀書，繼而晉鐸。這次朝聖團，在行前的兩次聚會中，分發了兩本書閱讀：曾慶導神父所著的小德蘭福傳靈修《赤子心·孺慕情》及《與瑪利尤震神父一起祈禱15天》。讀來非常感動，聖女小德蘭與真福瑪利尤震的靈修，在我的內心深處彷彿開了一扇窗；因此，再度踏上里修朝聖，心裡有很大的期待。

這天正好是主日，我們在里修大教堂參與主日彌撒，因為是Basilica（大殿），所以，可以過聖門，這也是在「慈悲禧年」之中我所走過的第7個聖門。生命之母會的年輕神父歡迎我們，並與當地教友在入聖門的時候為我們唱著美妙歌聲〈I will sing the mercy of God in heaven〉，當時，教堂鐘聲同時響起，走在聖堂中，分不清天上與人間。當我注視祭台坐下來時，忽然有一句聖言出現在腦海裡：「凡勞苦和負重擔的，都

到我這裡來吧！」我心想，怎麼會出現這句話？之後又聽見「一切恩寵來自天上寶座」，心裡一直默念的這句話，後來才聽到，這天正是聖門關閉的日子，為「慈悲禧年」天主的恩寵下了最好的註解。

之後也才知道，祭台後方聖女小德蘭畫像旁一句拉丁文寫的正是：「凡負重擔的，到我這裡來。」大殿內有聖女的聖圖，把帶來的祈禱意向卡放在聖圖上求她代禱。下午，參觀小德蘭入會前的家，看見那尊顯現給小德蘭的「微笑聖母」，聖母態像真的好美，之後聖女的重病就痊癒了。在戶外長椅上，小德蘭與父親交談的雕像，那正是小德蘭向父親表明天主的聖召和入會的決定。對許多家庭而言，那會是多麼衝擊性的談話，但兩位聖人為我們做了好棒的模範。下午我們參觀小德蘭紀念館，其中她畫了一幅心目中的聖家畫像，最下方兩朵玫瑰代表父母，中間開了5朵小花，代表著她們姊妹5人，上方有4朵花苞，代表夭折的4名小孩。充滿信望愛的聖家畫，相信此聖家已在天國裡。

## 露德聖母朝聖地 祈禱補贖拜苦路

「聖母在夜間守護著，因為她是照耀最陰沉黑夜的明星。當表面上沒有希望、甚至實質上也沒有希望時，那便是聖母的時刻，因為她是完全全的母親，獨一無二的母親。」這是瑪利尤震神父的一段話，也是全世界信友每年來露德朝聖很重要的理由之一。我們遇到一位馬來西亞教友，他說每年都來露德朝聖，此時的露德已是朝聖的淡季，玫瑰經遊行，明供聖體也取消，但是少了人潮，更能讓我們與主、聖母親密的祈禱。

聖母顯現給聖伯爾納德18次，聖母訊息有三：祈禱、補贖、建教堂。所以，如果我們每天念玫瑰經為罪人祈禱，補贖刻苦絕自己，告解，望彌撒與主契合，這不也是我們平信徒的神修小道嗎？這次我們團體自己舉行自己的遊行，雖然小小隊伍，但表達我們對聖母的敬愛，拜苦路我們有兩個隊伍，有一組落單的3人，自行上了石頭山苦路，但是他們在比拉多判耶穌死刑的第一站，跪了聖階28階，感謝耶穌的救恩，每一處苦路的反省禱詞讓人咀嚼再三。和好聖事雖然只會英文，但是渴望與主和好超越了語言障礙，聖母的助佑與主和好，也是露德很重要的訊息。

整個露德大教堂分成三層，最上層是無染原罪大殿，中間是地下墓穴聖堂，一進門左方有伯多祿坐像，大家都會去摸聖宗徒的右腳發信德，進門右邊安放聖伯爾納德的聖圖室，可讓人祈禱，也把代禱意向託付聖女聖圖親吻代禱。大殿最下方是玫瑰經大殿，有十五處玫瑰經奧蹟壁畫祭台，在每一處奧蹟壁畫前默想玫瑰經奧蹟，把十五端念完。對於天主救恩的恩寵，從視覺、聖言到默想，此時念玫瑰經實在是一種享受，聖母顯現的巖洞，是最喜歡祈禱靜心的地方，好像與聖母交談永遠不會感到疲倦，每念一遍〈聖母經〉都成了與聖母愛的交流。我們心中經常的掛慮，聖母都知道，叫我們把它交給她。聖母也希望我們專心祈禱，不要掛慮外在事物，只要是對靈魂有益，聖母一定滿全我們的意向。

## LE GUA 賀地斯 亞威農—維納斯克

瑪利尤震小時候生活的家鄉及聖堂，是往亞威農路上的第一站LeGua，現在這聖堂較少使用，但管轄的伯多祿神父及教友帶我們參觀，並在此聖堂舉行了一台彌撒，本堂神父歌聲美妙，個性活潑熱情，讓我們度過南法第一個熱情的午后。

賀地斯主教座堂是瑪利尤震神父晉鐸的聖堂，從中世紀以來聖堂多次修建形成現在的大教堂，也出現過好幾位聖人。我們也參觀了一個很重要一個聖衣修女會小堂，因為在這裡修會會長送了瑪利尤震神父一本

聖十字若望的書，受到聖人感召，之後決心不顧教區主教栽培、神師的反對進了聖衣會。維納斯克是法國十大美麗村莊之一，處處美景，令人心曠神怡，也是靈修絕佳的環境。這裡成了生命之母會的母院，實在有著天主奇妙的旨意。這個生命之母堂從6世紀以來就是許多婦女來求子的聖堂，堂區腹地屬於一位聖衣會第三會一位老太太所有，兒女皆在戰爭中去世，她的孫女因肺病到南方養病，18歲過世後，捐給了聖衣會，當時瑪利尤震神父正好調來維納斯克，也剛巧接觸到創會3位女會員，這裡就成了培育靈修奉獻的所在地。

在距離母院約5分鐘路程的山頂上，有個中世紀古老的領洗池及聖堂。這給予瑪利尤震神父很大的啟發，我們每個人與天主結合的恩寵，從我們領洗的時候，天主就賜給我們了。「天主是愛。祂創造了我們，因愛救贖了我們，並有意讓我們與祂建立親密關係。」我們這個恩寵需要培育成長茁壯，而瑪利尤震神父也說「我有一個恩寵，就是帶領人與天主結合」，這個恩寵也正是孕育了「生命之母會」的誕生，將祈禱帶入生活，生活見證天主，這也是現代人多麼需要的祈禱生活！

## 歡喜參與列真福品彌撒 敬禮聖體

第一次參加列真福品彌撒，感覺像是被邀請參加大典一樣，無比榮幸。菲律賓團體與我們提早3個小時就到達現場，在一個展覽廣場上，搭了好幾個棚，而我們在主要的棚裡，所以對整個禮儀彌撒一目了然。彌撒前，有大陸來的生命之母會神父為我們聽告解，讓我們有更好準備與主共融。

主禮彌撒的是聖座代表——宣品聖部的Angelo Amato樞機，雖然語言聽不懂，但是普世教會的彌撒禮儀讓我們知道彼此是一體的。很幸運，在鄰座認識了一位大陸的溫修士，全程為我翻譯。彌撒結束時恭讀宣布列真福品，當時歡聲雷動，大家揮動每人手上的彩帶，唱著〈Jesus Christ you are my life, Alleluia Alleluia〉。大家都湧上前去，與Angelo Amato樞機握

手，並親吻權戒。我們也排隊觸摸敬禮瑪利尤震神父的聖圖，觸摸聖圖時，內心非常激動再度把帶來祈禱意向託付聖人代禱；我們其中一位團員在等著排隊敬禮聖圖時被媒體拍了照片，意外地刊登上亞維農第一大報的頭版。

隔天慶祝基督君王節，許多主教，神父教友從世界各地前來，加上亞洲團體，快要把母院擠爆了。下午有聖圖遊行，最後安放在天主之母小堂裡，供人祈禱讚頌。在聖圖遊行的靜默時刻，我們聽了一段瑪利尤震真福在最後的避靜中講道的錄音，聽著鏗鏘有力的聲音，耳提面命我們與天主的關係——天父愛我們，我們是祂的孩子，雖然我們無法經驗像耶穌在大伯爾山，在約旦河受洗時，與天父的關係，但保證天父愛我們。而我們也要在生活中做見證，默觀與行動密切結合，讓人看見天主！

## 追隨真福芳表 撒種沐雨 生根發芽

離開維納斯克當天，也是瑪利尤震神父列真福品之後的首台彌撒，由一位生命之母會的巴黎主教Pierre D'lelas主持，這位主教最後與我們一起搭上往巴黎的高鐵，巧的是，他與台灣有著很深交情，好像瑪利尤震神父特別派來給我們道別一樣。

這位巴黎主教在上任的那年，第一位認識的主教就是賈彥文主教，賈主教送了他一個十字架，至今他還珍惜著。在彌撒講道時，特別提到真福的靈修過程，原本瑪利尤震神父做事很心急，但在聖神祈禱內學會忍耐。聖德，是我們每日與基督生活的圓滿，需要聖神在我內推動我們，須開放且有彈性讓祂在我們內工作、培育。

最後，巴黎主教幽默地提醒，生命之母會創立那天是下雨的，也如同列真福品後的第一台彌撒也是下雨的。是的，雨，代表使萬物滋長的養分，讓千千萬萬種子發芽，也如同我們領洗時恩寵埋下的種子，藉由祈禱聖神轉化我們，「聖神可說是我們靈魂之魂，是滋養我們靈魂生生不息的活泉及太陽。」依靠天主的恩寵，人人走向成聖之路。阿們！



◀朝聖團員與生命之母總會會長合影

▲生命之母恩美蘭露堂耶穌君王節彌撒



▲總會長與李秀華老師帶團員向聖圖祈禱  
◀顯靈聖牌堂的莊嚴靜謐



▲列真福品彌撒後教友揮動彩帶慶祝

# 12月14日聖十字若望聖師紀念

文・圖片提供  
／加爾默羅聖衣會

## 恩澤流芳的聖十字若望神秘經驗



聖十字若望逝世於 1591 年，84 年後，1675 年，教宗克萊孟十世宣他為真福；再過 51 年，1726 年，教宗本篤十三世將他列入聖品；再 200 年，1926 年，被尊為教會聖師；1952 年，他成為西班牙詩人的主保。聖人逝世後 400 多年來，他的影響持續增長，時至今日，我們可列舉他的名銜如下：16 世紀的西班牙加爾默羅會士、聖女大德蘭的同伴和共同改革者、默觀者和靈修大師、聖人及教會聖師、基督徒神秘家中的佼佼者、最優質的詩人和作家、系統的思想家和神學家。



▲聖十字若望小時候，玩伴不小心使他跌入井裡，榮福童貞聖母拯救他脫離險境。



▲聖十字若望年少時，半工半讀，服務於照顧傳染病、性病和窮人的醫院。



▲一位迷人的年輕女孩，夜間去找聖十字若望，向他表示愛意，聖人的聖德克勝了她，她羞愧痛悔地離去。

這位16世紀的加爾默羅會士，他講述的天主、祈禱、克己、黑夜、信德、望德和愛德，至今仍碰觸人心，引發共鳴。聖十字若望的著作中，最卓越的教導，可以說是破解神秘經驗的迷思，整部《攀登加爾默羅山》著作（以下簡稱：山），聖人用了將近一半的篇幅，針對神秘經驗，做了徹底的剖析和指導。本文願意簡介他的教導重點，幫助修行祈禱者跨越神秘經驗的陷阱和迷思。

### 神秘經驗是什麼？

聖十字若望從來不說「神秘經驗」這個語詞，他說的是「超性的認識」（*supernatural knowledge/noticia sobrenaturales*），就是說，人除了能用外感官（眼、耳、鼻、舌、身）、內感官（想像、幻覺）和心靈（理智、記憶、意志）獲得知識，還有一種知識，是出於超性（超自然）的介入而得到的認識，對現代人來說，這就是所謂的「神秘經驗」。為使讀者容易了解，本文以「神秘經驗」統稱「超性的認識」。

#### 外感官的神秘經驗：

在靈修的道路上，修行者在視覺上，往往會看見形像，及另一生命世界的人、某些聖人、好天使與壞天使的模樣，還有一些非凡的光明與光輝；經過聽覺，會聽到特殊的話語，有時來自看見的形像，有時看不見誰在說話；嗅覺方面，有時聞到極甜蜜的芳香，卻不知從何而來；味覺上，體驗到非常美妙的味道；至於觸覺，感受極深的愉悅，有時這麼歡愉，彷彿全身的骨髓和骨頭都為之歡樂、心花怒放且沐浴在愉悅中。對於神修人，這個感官的享受是很平常的事。（山2·11·1）

關於這樣的神秘經驗，魔鬼擅長慫恿靈魂暗中自我滿足，牠時常供給感官一些對象，顯示給視覺聖人的形像和很美麗的光輝，給聽覺虛偽不實的話語，給嗅覺芳香的味道，也在人的口中放置甜蜜，又使觸覺愉悅。牠做這一切事，目的是誘惑人陷入許多惡事。（山2·11·5）

#### 內感官的神秘經驗——想像的神見：

天主和魔鬼不必經過外感官，也能以超性的方式，把形像與心象呈現給內官能（想像和幻覺），甚至會更加美麗和完美。藉這些形像，天主經常

呈現給靈魂許多事物，教導他許多的智慧，像這類事，就叫做想像的神見（*imaginative visions / visiones imaginarias*），在《聖經》中處處可見。例如，依撒意亞看見天主充滿祂的光榮，在充滿煙霧的殿宇內，色辣芬以翅膀遮臉蓋足；達尼爾有許多的神見。魔鬼亦然，企圖以似是而非的美好神見欺騙靈魂。如同在《列王紀》中看到的，魔鬼欺騙了阿哈布的所有先知，在他們的想像中呈現鐵角，宣稱阿哈布將毀滅阿蘭人，而這是個謊言。比拉多的妻子也有不要處決基督的神見。

在幻覺與想像的這面鏡子內，修行者有這些想像的神見，比起身體外在的神見頻繁得多。（山2·16·3）這樣的事，無論是在天主教的聖神同禱會，或是基督新教所謂的聖靈充滿等，是很常有的經驗。

#### 純心靈的神秘經驗

##### ——神見、啟示、神諭和心靈的感覺

##### 神見：

天主能以某種超性之光，使靈魂可以輕易又清楚地，按天主的意願，觀看上天和下地的事物。這些對象在或不在，則是無關緊要，也不能阻礙神見。《默示錄》中，聖若望敘述天上耶路撒冷聖城的特徵與卓絕，他從天上看見這聖城。魔鬼也能在靈魂內產生這些神見，運用心靈的唆使，無論東西在或不在，牠都能清楚地呈現出來。《瑪竇福音》記載，魔鬼將世上的一切國度及其榮華指給基督看。（山2·24）

##### 啟示：

是揭示某個隱藏的真理，或顯示某個祕密或奧祕。如果天主主要讓靈魂知道某事，會使理智清楚某事的真相，或對靈魂揭示祂過去所做的、現在或未來想做的某事。（山2·25·1）魔鬼能夠摹倣，且呈現給靈魂一些大事，且使之深感滿足，努力說服靈魂，相信自己的經驗來自天主。因為魔鬼，為了欺騙和導入謊言，首先用真的和逼真的事餵飽人，使之確信不疑，繼而施行詐騙。這就好像縫皮革用的豬鬃：先以豬鬃穿洞，為引出軟線；沒有豬鬃，線絕不能穿過洞口。（山2·26·6；山2·27·4）

##### 神諭：

1.連續的神諭：是當心靈收斂又沉浸在某些思慮中，非常全神貫注時。一個人推論問題，思潮泉湧，形成明確的言語和判斷，覺得自己什麼也沒做，而是另

一位在內推論、回答和教導他。當他的理智這樣地與聖神交談時，這位導師為他開門並賜予光明。這是天主聖神教導的方法之一。（山2·29·1）

在這種內在的連續神諭中，魔鬼也大大加干涉，尤其是，當人對它們有所傾向和愛戀時。因為，當他們開始收斂神，魔鬼慣常呈現給他們綽綽有餘的分心資料，唆使理智形成那些概念和話語，以逼真的事物，狡猾地欺騙他們，使之一敗塗地。（山2·29·10）

2.正式的神諭：是第三者正式地對心靈發言，而沒有靈魂的介入，有時是在收心時，有時則否。像這樣的神諭，也能來自魔鬼，而且幾乎無法分辨，什麼話是善神說的，什麼是惡神說的。在不成全的靈魂內，有時魔鬼神諭的效驗，甚至超過善神給予神修人的效果。（山2·30）

3.實質的神諭：在靈魂的實體中，造成且產生神諭指示的實質和德能。如果我們的主對靈魂說：「會好的」，靈魂立刻會實質地好起來；如果祂說：「愛我」，靈魂馬上就有，並覺察自己內這愛天主的實質；或者如果，祂對非常害怕的靈魂說：「不要害怕」，靈魂隨即感受到很大的剛毅和寧靜。在福音中，只要祂說一句話，就治好了病人，復活了死人……等。這些神諭是那麼重要和寶貴，給予靈魂生命、德行和無與倫比的幸福。因為一個實質的神諭對靈魂所行的善，超過人畢生所做的一切。

不必怕有什麼欺騙，因為無論人的理智或魔鬼，都不能介入其中，不能在靈魂內製造被動的實質效果。實質的神諭，非常有助於靈魂與天主的結合。（山2·31）

#### 心靈的感受：

以超性的方式，領悟心靈的甜蜜芬芳、心靈的美味或心靈的愉悅，這些心靈的感受沒有想像或本性幻覺上的形式、形像或形狀的任何領悟，因為是藉靈界的干預，直接通傳給靈魂的。（山2·23·3）

從天主的觸動而來的心靈感受，有時是突來的，有時則是持久與連續的。在靈魂內被動地產生，為領受它們，沒有靈魂方面任何有效的作為。任何有關心靈感受的事，什麼也不要做，要保持被動，不要介入本性的能力。修行者不可力求愉悅的心靈感受，也不可想望接納它們，以免讓魔鬼找到入口，注入多樣又虛假的認識。魔鬼能造出假的認識，易如反掌。（山2·32）

（文轉15版）



▲聖十字若望在加爾默羅會發願後，赴撒拉曼加大學讀書。他熱衷於祈禱和補贖。他的座右銘是：「先是修會會士，然後是學生。」因熱切渴望收心，很想轉入加入嚴格的加杜仙修會，因會晤聖女大德蘭，而加入革新的加爾默羅會。

（文接14版）

## 至高的神祕經驗——默觀

「默觀無非就是從天主來的，一種祕密、平安和愛的灌注。」（《黑夜》1·10·6）這是一種黑暗、普遍的神祕經驗，是在信德內給予。由於默觀，理智有了對天主的崇高認識，引導靈魂達到與天主完美的結合。默觀是智慧的深淵，提拔和舉揚靈魂，把她導入愛之科學的心臟。默觀的智慧，是天主對靈魂說的語言，是天主的純靈對著人的純靈，凡次於屬靈的事物，例如感官，都不得領受。（《黑夜》2·17）

純默觀是無法敘述的。有時如此地攝住靈魂，使他沉沒在祕密的深淵中。靈魂清楚地明白，他被帶進最隔離和遠離一切受造物的地方。他往往認為被置於最深奧且空曠的孤獨中，在那裡，任何受造的人都無法達及，就像置身於廣大無邊的沙漠，愈覺愉悅、美味和深情，也愈感到深奧、空曠和孤寂。（《黑夜》2·17·6）

## 神祕經驗的辨識

聖十字若望以人的認識能力為架構，層次分明地剖析神祕經驗的實況，所有可能產生的神祕經驗無不囊括在內，然後逐一說明，各式各樣的神祕經驗，能來自天主的，也能來自魔鬼，甚至出自個人的自導自演。這一大串清單中，只有實質的神諭和默觀，魔鬼無法仿造和介入，是沒有危險的兩個項目。雖然如此，為得到它們，人也不能強求，是天主白白的賜予，在祂願意的时候，賜給祂願意給的人。

在辨識這些神祕經驗的篇章中，《攀登加爾默羅山》卷二10-32章，聖十字苦口婆心地勸告我們，斬釘截鐵地說，必須帶領靈魂進入默觀，引導靈魂越過其他所有的神祕經驗，從一開始就剝除它們。（山2·10·4）他提示許多動人心弦的辨識原則，例如：

1.神祕經驗愈是外在和身體的，愈不能保證來自天主。因為，天主與心靈的交往愈適度與平凡，對於靈魂更為安全和有益，比傳達給感官更好，感官的交往，通常會有許多的危險和欺騙。在比較外在和身體的部分，魔鬼擁有更大的權勢，也更容易在這方面欺騙靈魂，超過比較內在和心靈的方面。（山2·11·2-3）



▲聖人奇蹟地治好他的行路同伴——天主之母會士伯鐸，他行走下坡路時不慎摔跤，跌斷了他的脛骨，聖人小心照料，扶他上坐上牲口，等他下來時，已完全康復。



▲聖人一次從革拉納達到哈恩的路途中，遇見兩人持劍決鬥，聖人取下他的帽子，扔到雙方的中間，平息他們，阻止決鬥，並且使他們互相擁抱，言歸於好。

2.所有的神祕經驗，如果是來自天主的，在領受的剎那，就已在心靈中產生其效果，不容靈魂有時間思慮要或不要。（山2·11·6）

3.天主的通傳滲透靈魂，推動意志去愛，並在靈魂內留下其效果。來自魔鬼的，會在心靈內惹起騷擾、乾枯、虛榮或傲慢。魔鬼的通傳只能激起意志的第一個動作，如果人堅決不為所動，魔鬼不能動搖意志更進一步。牠們引起的騷擾不安，不會持續很久，除非靈魂缺乏勇氣與謹慎，才會一直持續。（山2·11·6）

### 貪求神祕經驗的 6 個陷阱

聖十字若望直言不諱地說，絕不該膽敢貪求神祕經驗，即使是從天主來的。如果貪求的話，會有6個陷阱（山2·11·7）：

- 1.信德必會逐漸削弱，因為感官的經驗大大減損信德；信德超越所有的感官。所以，不對神祕經驗閉上靈魂的眼睛，使人離開與天主結合的道路。
- 2.如果不加以拒絕，會成為心靈的障礙，因為它們阻擋靈魂，使心靈無法高飛，上達無形像的境界。
- 3.在神祕經驗上，靈魂逐漸據為己有，不再繼續走向真正心靈的捨棄與赤裸。
- 4.靈魂漸漸失去神祕經驗的效果，和在其內產生的靈性，因為雙眼專注於感性的部分，而這是最不重要的。神祕經驗帶來的豐富靈性，靈魂卻得不到。
- 5.人漸漸失去天主的恩惠，因為將之據為己有，也沒有從中受益。視之為己有，又沒有因之得到益處，這就等於巴望獲得它們。因為，靈魂追求它們，天主就不會賜予，所以，靈魂必定不可以堅決相信它們來自天主。
- 6.因為巴望得到神祕經驗，為魔鬼大開門戶，使牠趁虛而入，利用其他相似的東西來欺騙，牠能高明地掩飾和裝扮，使人認為它們都是好的。

## 聖師奠定默觀祈禱的基礎

聖十字若望語重心長地說，這條導向天主的道路並不在於繁多的思慮，也不是方法、方式和品味——雖然初學者可能需要這些方法——但需要的只有一件事，就是能真實地棄絕，無論是其內在或外在，獻身於為基督受苦和滅絕一切，因為，這是一切德行的根基與總合，如果在這修持上有所欠缺，那麼，其他方法只不過是捨本逐末，毫無益處，縱然他們如天使一般，有高超的思想和與主交往。（山2·7·8）



▲聖十字若望逃離托利多修院的監禁。首先他用繩子測量從窗口至地面的長度，之後，把兩條床單撕成布條，接連起來。到了半夜2時，他從窗口放下布條，驚險萬分地逃走。



▲大德蘭改革的加爾默羅男修會始於1568年11月28日，三位會士加入此修會，奉行加爾默羅會的原初會規。當中的一位是聖十字若望。

聖人明白地指出，在天主內尋找自己，就是尋找天主的恩惠和安慰；然而，在自己內尋找天主，不僅願意為了天主，渴望沒有這些神祕經驗，而且願意為了基督，傾向選擇來自天主，或來自世上最乏味的一切；這就是愛天主。（山2·7·5）

他略帶諷刺地這麼說：「我很害怕現今所發生的事，若有哪個靈魂，做了不值幾毛錢的省思後，如果在收斂中，有了些這樣的神諭（按，就是神祕經驗），隨即會把一切施行洗禮，好像全來自天主似的，且用這樣的話說道：『天主對我說』，『天主回答我』。然而事情卻非如此，這些話，更多的時候是他們自己說的。」又說：「他們從中導出的，往往是賣弄空言和靈魂的不純潔，而非心靈的謙虛和克苦。他們以為發生了什麼大事，天主說了話，實則不然，其實所發生的，只不過聊勝於虛無，或者全然虛無，甚或比虛無更虛無。因為所導致的不是謙虛、愛德、克苦、聖潔的單純和靜默……等，又有何價值呢？」（山2·29·4-5）

在《攀登加爾默羅山》卷二中，聖十字若望不厭其煩地指出最純真的靈修道路，破解神祕經驗的迷思，針對嚮往和追求神祕經驗的人，他甚至以天主聖父的口吻，這麼說：「如果我已經在我的聖言，亦即我的聖子內，告訴了你所有的事，而且沒有別的話了，我現在能有什麼比這更好的，來回答或啟示你呢？要把你的眼睛惟獨緊盯著祂，因為在祂內，我已經說了，也啟示了一切，在祂內，你甚至會發現超過你所求和所望的。因為你求的神諭和啟示，是局部的；但若你的眼睛注視祂，你所找到的是全部的。因為祂是我全部的神諭與回答，是我全部的神見，也是我全部的啟示。」（山2·22·5）

加爾默羅會是個獻身於默觀祈禱的修會，神祕經驗是非常棘手的問題，對於整天沉浸於祈禱的會士，幾乎什麼神祕經驗都會出現，這個問題如果沒有徹底解決，修會的發展勢必面臨重重的危機。感謝天主，賜給我們會父聖十字若望，他的教導奠定了修會的基礎和方向，幫助我們辨識神祕經驗的陷阱，獲益於神性恩惠的豐富靈性。

最後，我要引述聖人一段話，作為本文的總結：「在天主面前，一個愛德的工作和行動是如何的寶貴，遠超過一切能得自天上的神見、啟示和通傳，因為它們既非功勞，也非過失；況且，有好多的靈魂，不曾有過這類的事，比起經驗多多的人，更是無比地精進。」（山2·22·19）

聖十字若望，教會的聖師，為我等祈！



▲這畫象徵聖十字若望寫的《黑夜》



# 甲年將臨期第三主日 喜樂期盼

■文／方濟會士 黃敏正副主教 圖／鮑博

讀經一：依撒意亞先知書35:1-6a，10

答唱詠：聖詠145:7-10

讀經二：聖雅格書5:7-10

福音：聖瑪竇福音11:2-11



ADVENT 3. MT. 11: 2-11

JOHN IN PRISON HEARD ABOUT THE WORKS JESUS PERFORMED  
SENT A MESSAGE THROUGH HIS DISCIPLES TO ASK HIM ...  
GO BACK AND REPORT TO JOHN ... THE BLIND RECOVERED THEIR  
SIGHT, THE CRIPPLES WALK, LEPROSERS ARE CURED ...

將臨期第三主日的進堂詠：「你們應在主內常常歡樂，我再說一次，你們應當歡樂，因為主已臨近了。」（斐4:4-5）斐理伯一再強調：因主的臨近，我們應當歡樂，依撒意亞先知也預言默西亞來臨時人們「將享盡歡欣快樂」，因此本主日通稱為「喜樂主日」。佈置於祭台旁的將臨圈，點燃起第三根的粉紅色蠟燭，禮儀主題洋溢著前程似錦的歡樂氣息。

因耶穌基督的誕生，我們滿懷喜樂，因為祂是默西亞救世主。教會的禮儀邀請我們重回《舊約》時代，以選民期盼默西亞帶來新天新地的精神，在這將臨期點燃心火，有所準備，讓基督降生的奧蹟確實為普世帶來無比的喜樂，因為基督要為我們傾注活力、治癒創傷、革新生命。

《依撒意亞先知書》的34章和35章被稱為「依撒意亞的小默示錄」，預言列國將被審判和遭受嚴厲的懲治，而以色列民在充軍之後，獲得慰藉和榮耀。這兩章是屬於一個神諭，包括兩個有關末世的預言：一個是描述世界的審判，尤其是厄東將遭受的厄運；另一個是預告人類的獲救，特別是以色列民將「快樂地來到熙雍」。先知描繪當默西亞時代來臨時，自然界的榮景以及獲救百姓的喜樂：

「<sup>1</sup>荒野和不毛之地要歡樂，沙漠要欣喜，有如花朵盛開，<sup>2</sup>盛開得好像百合，高興得歡呼歌唱；因為他們已獲得黎巴嫩的光華，以及加美樂和沙龍的美麗；他們要目睹上主的榮耀，看到我們天主的偉大。<sup>3</sup>你們要堅強痿弱的手，穩固顫抖的膝，<sup>4</sup>並告訴失望的人說：『鼓起勇氣來，不要害怕！看哪，你們的天主要來替你們報復，給你們酬報，祂要親自來拯救你們！』<sup>5</sup>那時候，瞎子的眼睛要明朗，聾子的耳朵要開啟；<sup>6</sup>跛子要像小鹿跳躍，啞吧也會發聲歡呼。<sup>10</sup>上主所救贖的人要歸來，快樂地來到熙雍，永恆的幸福使他們容光煥發，他們將享盡歡欣快樂，不再有憂愁悲傷。」（依35）

這神諭流露出伊甸樂園的美麗。一開始提到「荒野和不毛之地」、「沙漠」，意指巴力斯坦地區，該地區最美麗和最富饒之處，應屬黎巴嫩、加美樂（加爾默耳）和沙龍等三地。先知激勵百姓要耐心期盼默西亞時代的來臨，屆時整個巴力斯坦都要如同此三地一樣地華美繁茂。除了自然景觀的美麗外，更為令人喜樂的是充滿希望、公義、健壯、團聚和「永恆的幸福」。「他們」指的是以色列民，他們是天主鍾愛的選民，因聽到天主「要親自來拯救」的喜訊而「不再有憂愁悲傷」。「瞎子、聾子、跛子、啞吧」等身體殘疾者的痊癒，象徵靈魂生命的康復得救，所有「上主所救贖的人」都要喜樂地進入上主的居所——熙雍。

今日，我們面對自然生態遭受破壞的

事實，面對國際間和宗教種族間的衝突殺戮，面對社會上因價值觀的差異和利益競爭造成的撕裂，我們應「鼓起勇氣來，不要害怕！」期盼上主的臨在給世界帶來新生命；另一方面，我們屬於天主的子民要接納和好聖事及聖體聖事的聖化恩寵，使生命得到治癒和更新，在共融的合一生活中，分享天國的喜樂。

依撒意亞先知在第5節和第6節預言，「那時候」身體有各種殘疾者都將痊癒，這些治癒喜訊在耶穌所行的奇蹟中都應驗了，耶穌正是萬民期待的「那一位」默西亞，而且除了「瞎子、聾子、跛子、啞吧」外，還有「癲瘋病人、死人及窮人」都獲得喜訊。關於這一位默西亞，今天的福音如下：

<sup>2</sup>若翰在獄中聽見基督所作所為的，便派遣了他的門徒去問耶穌說：「<sup>3</sup>你就是那一位嗎？或是我們還得等候另一位呢？」<sup>4</sup>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去，把你們所見所聞的報告給若翰；<sup>5</sup>就是瞎子看見了，跛子行走了，癲瘋病人獲得了潔淨，聾子聽見了，死人復活了，窮人聽到了福音。<sup>6</sup>凡不因我而跌倒的，是有福的！」<sup>7</sup>若翰的門徒離開以後，耶穌就對群眾講起若翰說：「你們去到荒野裡，是要看什麼呢？被風吹動的蘆葦嗎？<sup>8</sup>你們出去究竟要看什麼呢？身穿細軟衣服的人嗎？這些穿著細軟衣服的人是住在王宮裡的！<sup>9</sup>那麼你們出去要看什麼呢？看一位先知嗎？是的！我告訴你們：而且他比先知還偉大。<sup>10</sup>關於這個人，經上記載說：『請看，我派遣我的使者作你的前驅，他要在你之前替你預備道路。』<sup>11</sup>我實在告訴你們：婦女所生的，沒有一個比洗者若翰更偉大的；但在天國裡，最微小的，都要比他更偉大呢！」（瑪11）

瑪竇聖史將一些有關默西亞神國的奧義和7個比喻，收集在其福音的11章至13章中，當然其他各章中還有十餘處論及天國。本主日的福音段落以若翰的提問和耶穌的答覆來啟示耶穌就是「那一位」，祂以言行來證明默西亞王國來臨。雖然若翰在為耶穌施洗時，已經確知耶穌為默西亞（路3:21，若1:32），可是若翰從來不曾聽過耶穌宣布自己是默西亞；相反地，耶穌盡力隱藏自己，多次嚴厲責斥那些公然說耶穌是默西亞的人，並且禁止被耶穌治癒的病人張揚他們所受的恩惠。

所以，若翰心中不解，特別在黑落德的監獄中，由自己的徒弟口中得悉「基督所作所為」，便差派兩位門徒（路7:18）到耶穌跟前，為自己採訪耶穌親口的證言。當若翰的門徒前來探問耶穌時，耶穌剛剛醫治了許多病人、瞎眼者及附魔者（路7:21-22），因此耶穌未做正面答覆，而以事實勝於雄辯的方式，請他們將「所見所聞的」事蹟用來回報給若翰，耶穌所提的事蹟都是《舊約》先知預言默西亞來臨時要行的（依

26:19，29:18，35:5，61:1）。後來，耶穌仍舊一直堅決不說自己是默西亞，直到受大司祭蓋法的審判時才說：「你說的是」（瑪26:64，谷14:62，路22:70），公開承認自己是默西亞；總督比拉多審問耶穌「你是猶太人的君王嗎？」耶穌也回答：「你說的是」（瑪27:11，谷15:2，路23:3，若18:37）。因為「時候到了」（瑪26:45），耶穌要以默西亞君王的身分，以「聽命至死」（斐2:8）來完成天父的救恩計畫，以十字架上的全燔祭獻，為全人類贏得天國永恆的福樂。

不論是《舊約》時代人民期盼默西亞將帶來和平盛世而滿心雀躍，或是耶穌基督行奇蹟，彰顯天主慈悲帶來的喜樂，抑或在末世教導中期待基督再次來臨的永恆天國，都應懷抱希望和誠心接納。期盼的心境有時是煎熬難忍的，唯有對天主的信德能增強忍耐毅力。

以下是雅格宗徒關於「主的再來」的忍耐勸勉：

「<sup>7</sup>弟兄們，你們要忍耐，等待主的再來。請看，農夫多麼耐心地期待著田地裡寶貴的產物，耐心地盼望著時雨。<sup>8</sup>你們也要忍耐，堅定你們的心，因為主再來的日子已經近了。<sup>9</sup>弟兄們，不要彼此抱怨，免得你們受審判；請看，審判者

已經站在門前了。<sup>10</sup>弟兄們，你們要效法那因上主的名而講話的先知們，學習他們受苦忍耐的榜樣。」（雅5）

雅格是耶穌的門徒（谷15:40）、「主的兄弟」（迦1:19）、耶路撒冷的主教（宗15:13-21）、與伯鐸同稱為教會的柱石（迦2:9）。他於主曆45年至49年間在耶路撒冷寫此書信，這書信是《新約》7封公函的第一部。在書信的結尾，以親切的語氣勸勉僑居於敘利亞、塞浦路斯島和基里基雅的猶太基督徒，要以堅忍不拔的精神「等待主的再來」。雅格舉了農夫「耐心地盼望著時雨」的圖像為例，只要天降「時雨」就會有好收成。巴力斯坦地區欠缺雨水，夏天幾乎完全乾旱（撒12:17-18），10月中旬至11月中旬會下些雨，稱為早雨，這時是農作物的播種時期；12月至正月之間雨量較多，稱為冷雨；3、4月間的雨稱為晚雨，此時的雨水為農作物的生長及豐收是不可缺少的。（亞4:7）

雅格進一步勸勉信眾要效法先知們的「受苦忍耐的榜樣」，在《舊約》先知中特別忍受迫害和災難的有梅瑟、厄里亞、亞毛斯、依撒意亞和耶肋米亞等，另外聖經中所稱揚的義人也都是忍耐的善表。（德43-50）



聖奧斯定說：「唱歌是雙倍的新禱。」說明音樂在新禱中的重要性。我們不僅平時要聖樂的滋潤，在隆重的節慶更少不了聖樂的元素。

同樣彌足珍貴的是，透過《聖詠》、聖歌的傳承，教會對世界藝術與文化做出重要的貢獻。以聖樂豐富人靈的內涵、滌淨人心，以潛移默化的方式引領人心回歸天主。教會以音樂福傳，不僅符合人性渴望藝術的本能，甚至是一種遠見，教會媒體更需要積極參與。於此年末，聖保祿孝女會與天主教佳播聖詠團合作，推出《我靈讚頌主》專輯，鼓勵大家以歌聲讚美天主。

### 以聖樂讚美天主、滋養人靈

由於福傳的需要，曾有一些教友請上智文化錄製《賀三納》歌曲，於是他們便欣然地接受這份邀請。繼上智文化與佳播聖詠團合作錄製《彌撒曲》後，佳播聖詠團的指揮歐遠帆老師，也再次接受上智文化的邀約，錄製《我靈讚頌主》專輯。

歐遠帆教授是台北市立大學專任教授兼學術副校長，由她指導的佳播聖詠團在教會內聲名遠播，團員來自新竹、宜蘭、桃園、台北各地，他們熱愛聖歌，以多元形式分享美妙聖樂，並期許藉著歌聲為福傳盡力：「舉辦演唱會、積極參與教會活動、錄製專輯；曲目包含古今中外大師創作的經典聖樂。」

在錄製過程中，令余寶麗修女（上智

文／倪淑蘭（輔大助理教授） 圖／上智文化

## 我靈讚頌主 佳播音樂福傳

文化視聽部負責人）印象最深刻的是：「佳播聖詠團團員的謙遜、靈修深度，以及服務教會的熱誠。他們犧牲自己寶貴的時間，從各地趕來參與這項福傳使命，盡心盡力為教會服務。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在錄製過程中，每一次進錄音室之前，我們會與所有團員一起祈禱，求天主祝福我們的工作，並以一顆祈禱的心進行這項使命。也因此，在這張專輯每首歌詞之後，都附上佳播合唱團的指導神師——陳美津修女撰寫的祈禱文。」

這張專輯集合教會內不同團體與個人的心力，齊心奉獻給天主、貢獻給福傳。正如余修女所說，這張專輯「是許多人以聖善的心，一起合作的果實」。除了上智文化與佳播聖詠團，更包括永泉牧靈教義禮儀研究中心、錄音師江國安，以及許多默默為福傳事業祈禱與效力的人。他們共同希望「這小小的媒體能幫助更多人接近天主，並豐富教會的禮儀聖歌」。

### 為傳統聖樂注入新活力

《我靈讚頌主》專輯從彌撒常用歌本《賀三納》中精選24首聖詠歌曲，其曲目編排大致依循彌撒的程序：進堂詠、奉獻曲、領主曲、派遣禮。同時也配合禮儀年節慶歌曲，如聖枝主日、聖母的慶節、將臨期、四旬期和復活期。曲目包括了：〈進來歡欣地相聚〉、〈我們進入父的家〉、〈上主所安排的日〉、〈聖三頌〉、〈欽崇吾主〉、〈快樂的主日〉、〈賀三納〉、〈同心聚集在主前〉、〈王家祭司前來朝拜〉、〈耶穌我愛你〉、〈我的靈魂讚頌主〉、〈奉獻全部生命〉、〈奉獻〉、〈天父之仁〉、〈海星〉、〈奮起作耶穌的精兵〉、〈主與我同在〉、〈修直主路〉、〈新約目錄歌〉、〈傳報福音〉、原住民曲風的〈天父之仁〉，以及〈奉獻〉和〈傳報福音〉的演奏版，是最美的祈禱與福傳。佳播聖詠團的音樂素養充分展現在《我靈讚頌主》專輯中。



▲佳播聖詠團團員完成《我靈讚頌主》的錄音，與上智文化的余寶麗修女開心合影留念。

由年輕的音樂家梁育筑、陳羿婷重新編寫合聲及伴奏，為傳統聖樂注入新活力，呈現新面貌。曲風非常多元豐富，以女聲、男聲、合唱、阿卡貝拉無伴奏形式演唱，或搭配管風琴、鋼琴、弦樂伴奏。此外，每首歌曲皆附上原作者與出處，例如：〈上主所安排的日〉出自英文歌This is the day，曲調源自斐濟的民謠。三段歌詞由Les Garrett（1967）依據詠118:24、瑪28:1-7、宗2:1-4及默1:4改寫。而大家朗朗上口的〈賀三納〉源自古老的拉丁文歌曲Lauda Jerusalem，更有以本地原住民曲風詠唱的〈天父之仁〉。

《我靈讚頌主》多元的全球化曲風，呈現普世教會文化交流的成果，民間

的樂曲不知不覺成為聖樂的靈感與素材。這張專輯承載了聖樂的豐富歷史，又如佳播聖詠團團員所說：「能讓經典的聖樂永續保留。」教友聆聽這張專輯，不僅欣賞優美樂曲，進入祈禱氛圍，更能沉浸在悠遠的聖樂歷史中，認識聖樂的豐富傳承。同時，為堂區與禮儀牧靈工作而言，也是一份寶貴的禮物，幫助教友與天主更加親密；也能成為每一個人的祈禱工具，例如早禱、晚禱，或是陪伴我們上班前的一個祈禱。

佳播聖詠團「期許能將優美聖樂的種子，普及到每位教友的心中」，因此，大方地將樂譜放在聖保祿孝女會的網站<https://goo.gl/bNdCFV>，提供免費下載。他們慷慨分享的精神為溫馨的聖誕佳期帶來溫暖與喜樂，而飽滿的歌聲也引領我們一起向天主表達感謝，期待世人也能認識天主的慈悲與聖愛。

《我靈讚頌主》CD  
歡迎訂購，定價300元

12月特價8折240元。

►掃描QR-Code，  
可免費下載歌譜。



感謝上智出版社的協助，按照禮儀年度出版《主日聖言誦讀》甲年、乙年、丙年共3冊；得蒙洪山川總主教、黃錦文神父、錢玲珠主任及楊玉蓮主任寫「序」，推薦給一般教友作個人聖言誦禱和團體讀經聚會之用。除適合於禮儀服務者、宣講聖言的福傳師、準備主日講道的司鐸，更有助教友建立信仰小團體。

本書配合聖言誦讀（Lectio Divina）中閱讀、默想、祈禱和默觀4個步驟，引領人聆聽聖言，參與主日感恩聖祭，好能尋求天主旨意，在聖神內與基督相遇，進而在生活和社團使命中實踐聖言，見證福音。

## 讓聖言在生活中迴響 滋養心田

文／林康政  
圖／上智文化

從結構來看，每冊都提供禮儀年70多個主日及節日的聚會資料，而每個主日單元包括5個部分：

1.經文摘要：提供主日的3篇讀經及答唱詠，使教友對誦讀的經文能有整體的理解。

2.教理回應：對應每篇經文，提供《天主教教理》參考條號和綜合資料，光照教友在默想和祈禱時，發現聖神在教會內以聖言給予的信仰和生活訊息。福音部分更提供《YOU CAT：天主教青年教理》的條號，甲年一冊加上2016年出版的《DOCAT》條號，能幫助青年人分享或配合畫圖默想和祈禱。

3.要理重溫：應用《天主教教理簡編》條號，用作讀經聚會的總結和教友重溫要理。當中的教理是翻譯並闡釋自《司鐸講道指南》中附錄主日要點與教理對照，可作司鐸講道的參考。

4.結束祈禱：配合主日提出的祈禱做法或經文建議，供個人或團體選用。

5.訊息與行動：每主日單元後供教友作為個別記錄，可寫下自己喜愛的經文字句、內心聽到或默想出來的訊息、從他人分享的心得等；這做法如同寫周記或情書，學習聖母瑪利亞對聖言

的態度，把一切「默存心中，反覆思想」，並回應天主的愛，付諸行動。為此，書中提供信仰生活反省與行動建議，遵照本篤十六世《上主的話》勸諭所指：聖言誦讀中默觀與行動不可分的要求和精神。

在具體應用上，本書「導言」先說明聖言誦讀與結合教理的做法，如何配合教會自古以來的聖言誦讀4個步驟，以及尋求智者指點誦讀的傳統精神，讓聖神在個人祈禱、團體分享及教理光照下工作，以回應教會自梵二《啟示憲章》至今所要復興的天主教讀經方式。這部工具書提供個人與團體聖言誦讀的做法，並能因應不同對象的需要，活用並增減書中材料，好使教友循序漸進地誦讀和默想聖言，進而以祈禱和行動讓聖言迴響於內心和生活中，達致與主交心、把信仰付諸行動之效。此外，每冊都以將臨期第一主日作為範例，闡明帶領者於聚會前要做的準備，及各步驟需應用的語句，並提供記錄「聖言誦讀的訊息與行動」示範。

就聖召培育支援上，感謝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禮儀研究中心開設「聖言誦讀專欄」，讓我配合書本於每周主日上

載一篇教理輔助資料，方便各地聚會之用，並在討論專區刊登讀經心得與問題解答等。您在閱讀或應用上如需詢問或支援，可透過電郵與我交流：[lectiodivina2014@hotmail.com](mailto:lectiodivina2014@hotmail.com)；或在臉書上做越洋主日及節日聖言誦讀（FB請搜尋「林康政」，或輸入電郵）。

《主日聖言誦讀》3冊的出版，盼能幫助新教友鞏固信仰，活化教友去觸碰聖言，融入主日感恩祭，建立信仰小團體，也有助於傳道員的培育與靈修、讀經員的宣讀聖言，以及司鐸與禮儀職務者的分享小組。

►林康政臉書，歡迎掃描QR-Code加入好友。



12/1 ~ 12/31  
上智出版品  
(書籍、CD、DVD)  
**全面8折**  
特價品除外  
優惠僅限於保祿書局  
台北 02-2371-0447 ·  
台中 04-2220-4729 · 高雄 07-261-2860

# 大坪林聖三堂 點燈傳愛

■文／謝蓉倩  
圖／大坪林聖三堂

## 祝福馬槽 守護家庭

新福傳是目前許多天主教會的「渴」，大坪林聖三堂也是一樣，除了傳統的「一領一」福傳外，更利用各種可能的機會，聖誕點燈就是佳例。今年12月17日（周六）聖三堂得到新北市政府的支持，結合社區內各宗教團體及天主教會第五鐸區的資源，特舉行護守家庭的「聖誕點燈·祝福馬槽」活動，以期讓極具普世價值的聖誕佳節在大新店地區格外不同。

這是聖三堂第2次的跨宗教聖誕點燈活動，由新北市政府主辦，財團法人台灣國際幸福家庭促進會和天主教大坪林聖三堂承辦。今年活動將從下午17時30分開始，演出的團體從小到老都有，包括極負盛名的拉鐸人兒童少年合唱團、育新幼兒園、大豐國小、崇光女中、耕莘護專、印尼樂團和菲律賓英文彌撒團體合唱團，跨堂區的聖愛樂合唱團，以及大坪林聖三堂聖詠團。

聖三堂主任司鐸滿思定神父表示，在世局紛亂、家庭結構備受挑戰之時，護守傳統家庭價值是非常重要的，他自己就是出身在有許多弟兄姊妹的家庭，而自己的聖召正是源於家人的祈禱，尤其是自己的母親，即使是在自己已經成為神父後，母親的祈禱更是從未間斷過。每次回印尼，母親總會特別到聖堂為「滿神父」祈禱，這樣濃厚的家庭情感，自己感受尤為深刻，聖誕節是吾主降生成人的時刻，聖家更為當今世人的家庭典範，所以今年的聖誕節他特別邀請教友為護守家庭祈禱。

對聖三堂的教友來說，在家庭企需祈禱的時刻，聖家的美好如何傳揚？更是福傳的重點。在甫落幕的「慈悲禧年」間，聖三堂更發起了為期3個月的「慈悲傳愛」行動，讓近30個教友家庭迎接慈悲聖像回家。家人在每日都恭念或頌唱「慈悲串經」及相關祈禱文，對凝聚全家有了天主特別的祝福。所以，在多次家庭結構與價值受到挑戰的凱道抗議，聖三堂教友紛紛帶著家人，一起為捍衛傳統家庭價值的美好而不落人後。

為迎接聖誕點燈祝福馬槽的時節，早在幾個月前，滿神父就四處奔走，即使經費是聖三堂所能負擔的，但滿神父本乎邀約更多人參與的本旨，除向新北市府提出申請外，也向民意代表發出邀約，目的就是讓人看到天主的愛，引人走向基督。

而對內，滿神父的腳步也不停歇，帶領著傳協會成員進入緊鑼密鼓的規畫，先有教友承接聖誕樹和馬槽的設計及架設工作，所以繼去年的「保特瓶聖誕樹」之

後，今年又有了超壯觀的「風車聖誕樹」，特別對社區發出邀請——「因您的加入，聖三堂成為一個家。」而在演出單位的邀請上更與社區結合，所以特別在第五鐸區的會議上邀請鐸區內天主教會的團體，目的就是希望天主的家有滿全的愛。

天主的愛永不止息，聖三堂福傳的腳步絕不停歇，在滿神父和教友的努力下，盼望對大新店來說，無論是否是教友，只要有機會走過聖三堂都能深深的為風車聖誕樹、進而為天主所吸引，更能因著擴大聖誕點燈，讓人看見基督、愛上聖家。



▲大坪林聖三堂具有環保概念的「風車聖誕樹」，讓人仰望而堅信德，踐履而生愛德。

心 · 靈 · 小 · 補 · 帖

### 天主給的永遠是最好的

■文／程若石神父

有時，我們在家庭或教會，我們努力付出與奉獻，但常常是身心疲憊，身心靈傷痕累累。不只如此，我們在教會內的服務與努力，卻常使自己不快樂，缺乏喜樂！為什麼會是這樣？難道我們要把一切原因，歸咎於他人的排擠與眼紅，或他人的閒言閒語與抹黑嗎？這可能都有一部分原因，但真正的主要原因，就是我們忽略了，要活在聖神的恩寵之中。

《聖經》中記載：耶穌因聖神而歡喜說：「父啊！天地的主宰！我稱謝你，因為你將這些事瞞住了智慧和明達的人，而啟示給小孩子。」「是的，父啊！你原來喜歡這樣。我父將一切交给了我，除了父外，沒有人認識子，除了子及子所願啟示的人外，也沒有一個認識父。」（路10:21-22）我們注意：「耶穌因聖神而歡喜」，教宗方濟各也說：「天主教教友的特質就是喜樂，福傳者絕不能看起來像一個剛從葬禮回來的人！」

我們不只喜樂，而且感謝的接受天主的一切旨意。就像《聖經》所載，「父將一切交给了我」，「父啊！天地的主宰！我感謝你。」

有人問我：「信德是什麼？」我的答案就是：「信德就是從心內真的相信天主給的永遠是最好的！」就像主耶穌相信「父將一切交给了我」，這交給的一切，不是只是順利喜樂，而一切中也一定包含了痛苦與十字架。而主耶穌給我們做了示範，既然是天父給的，那就沒有怨言，那就只有接受，而且是感謝的接受。生命中能清楚知道，「天主給的永遠是最好的！」那就一定表示這生命是活在「聖神」內。而活在聖神內的人，也一定是充滿喜樂與平安。



## 聖誕點燈 · 祝福馬槽

日期：2016/12/17 下午 5:30  
地點：大坪林聖三天主堂 · 聖母公園廣場  
新北市新店區寶安街26號（大坪林捷運站2號出口後方）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  
協辦單位：新北市大坪林聖三天主堂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幸福家庭促進會

表演團體：  
拉鐸人少年兒童合唱團  
天主教新北市私立育新幼兒園  
天主教新北市私立崇光女子高級中學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聖愛樂合唱團  
大坪林聖三堂聖詠團  
菲律賓英文彌撒團體合唱團  
印尼樂團  
新北市新店區大豐國民小學

## COMING! 2017年祈禱福傳卡 & 祈禱福傳冊

冊子另附禮儀年曆

大家一起来祈禱! 2017 祈禱福傳冊 PRAY TOGETHER

大家一起来祈禱! 2017 祈禱福傳卡 PRAY TOGETHER

歡迎向祈禱福傳會辦公室洽詢  
02-2365-4205#262  
twapostleship@gmail.com

教宗全球祈禱網絡

## 我見我聞的福音 第八冊

## 我們的天父——〈天主經〉禱文

《我見我聞的福音》是一套福音神視錄。栩栩如生的情節帶領讀者身歷其境，參與宗徒們追隨耶穌的芳蹤！書中描述耶穌在世福傳生活，涵括：聖母瑪利亞的出生與成長→耶穌的誕生→童年生活→三年宣教→受難聖死→耶穌復活升天→聖神降臨→初期教會→聖母蒙召升天等，猶如電影般清晰地呈現在眼前！作者在1944～1947年間，耶穌親自啟示給她「看見」福音全貌，要求她詳細記錄所見所聞，以供世人閱讀。此套義大利原文10冊的福音神視錄已被譯成20多國語言。真福雷永明神父推崇備至，說：「天主的手指在這裡！」

## 203章第5節～第13節全文分享如下：

「**聽**著，當你們祈禱時，要這樣說：『我們在天之父，願祢的名被尊為聖，願祢的國降臨在人間，如同在天上，願祢的旨意承行在地上，如同在天上。求祢賞給我們今天的日用糧，寬恕我們的罪債，如同我們寬恕別人一樣，不要讓我們陷於誘惑，但救我們脫離那惡者。』」

耶穌站起身祈禱，大家都做效祂，全神貫注，非常感動！

「僅此而已，沒別的了，我的朋友們。每一個人為了自己的靈魂、血、肉所需要的，像在一個金圓環內，都包含在這禱文中了！以此禱文，為你們的靈魂、血、肉祈求益處吧。如果你們心口如一，身體力行，將會贏得永生！這是非常完美的祈禱文，即使風暴、異端邪說，以及歲月的痕跡，都無法削弱它。

基督宗教將受到撒彈的攻擊而分裂，我的奧體上許多肢體會分崩離析，成為獨立的個體；他們徒勞地渴望成立另一個像基督奧體那樣完美的身體！

然而，基督的奧體：是從所有宗徒傳下來的教會內，忠信合一的教徒所形成的；那唯一的真「教會」將存留，直到世界的終窮！

但那些分離的個體，缺乏了我留給母教會的恩賜（聖事）以滋養我的眾子女。然而他們將自稱為基督徒；由於他們敬拜基督，即使在錯誤中，也不忘記自己源於基督；那麼，他們也會藉此通用的禱文來祈禱。

牢牢記住它，不斷默想它……並實踐在你們的行動中，好聖化自己；不需要別的了。如果你們獨處或身在異教徒中；沒有教堂，沒有經卷；在這禱文裡，仍能找到所有的知識以供默想，且在內心擁有一座教堂作此禱告；於是，人就有了安全的成聖規則。

## 【我們在天之父】

我稱呼祂：「天父」。祂是「聖言」的天父，即「降生成人者」的天父。我也願意你們這樣稱呼祂；因為如果你們存留在我內，便與我合而為一。

在過去，人必須趴著，臉貼在地上，戰戰兢兢、小聲顫抖呼求：『天主！』誰若不信賴我及不相信我話的人，依然會存留在這種讓人癱瘓的恐懼中……你們看看聖殿的內部……不只是天主，就連天主的紀念，都隱藏在三層的帳幔後面，致使信眾無法看見。人祈禱時，被距離和帳幔所分隔，每樣東西都是為了對人說：『你們是塵土，祂是光。你們卑賤，祂神聖。你們是奴隸，祂是君王。』

但是現在……站起身來！靠近我！我是永恆的大司祭。我可以握住你們的手，說：『來吧！』我能抓著帳幔把它掀開，也能敞開這直到今天，還被封閉的密境。為什麼封閉呢？由於原罪，是的，但更因為人類扭曲的思想而封閉了。如果天主是愛，如果天主是天父，為什麼要封閉呢？然而，我可以、我必須、我願意你們脫離塵土，奔向藍天；不要你們離遠天主，而要跟祂很近；不要你們如同奴隸，而是以兒女的身分投奔天父的懷抱。

喊著：『天父！天父！』而且絕不厭倦地重複這個字。你們知道嗎？當你們每次喊天父的時候，天堂就閃耀著光芒，因為天主很喜悅！如果你們用真誠的愛，只吐出這個字，沒別的話，你們便說出了天主所中悅的祈禱。

『父親！父親！』小孩喊自己的父母親，就是他們說出的第一句話：『媽媽，爸爸。』而你們是天主的孩子；我從你們的舊人中，創造了你們；以我的愛摧毀你們的舊人，為使一個全新的人——基督徒——重

生。因此，用小孩所學的第一句話，稱呼在天「至聖之父」為天父。

## 【願祢的名被尊為聖】

啊！「祂的名」比任何其他的名號更神聖和甘飴。有罪的人因為畏懼，教你們用別的名字取代「祂的名」。啊！不再是「Adonai」。祂是天主！那位因愛的流露，創造了人類的天主。而人類，從今以後，藉著我預備的潔淨禮所淨化的唇舌，應當以正確的名號稱呼祂；並等待那「無法理解之名號」真正意思完全揭示的一天；即是人類最優秀的子女與祂合而為一，進入到我所建立的國度。

## 【願祢的國降臨在人間，如同在天上】

你們要用全部的力量去渴求天國的來臨。如果它來到，將是大地的喜樂！天主的國就在人心中、在家庭裡、人與人之間、和國與國之間。為了這國度，你們要受苦和勞動以及犧牲自己。讓世界成為一面鏡子，在每個人身上反映天堂的生活。

天國將會來臨，所有的這一切都會美夢成真！

世世代代以來的淚水、腥風血雨、錯謬、迫害和黑暗，都會因我教會所發出的神秘「光芒」而得到舒緩；這將會發生在世界擁有「天主的國」之前。

啊！我的教會：雖然是一條船，但它永不沉沒。像堅定不移的峭壁，高高舉起那「光」，即我的光，天主的光！屆時，我的教會就像熊熊燃燒閃耀的星星，達到了存在的極致後分解，如同宇宙中的花園裡，不可估量的花朵，在造物主腳前，以一閃一閃的悸動，結束自己的存在與愛。然而，天國必定會降臨；之後，便是那完美幸福、永恆天堂的國度。

## 【願祢的旨意承行在地上，如同在天上】

一個人的意願完全委順於另外一個人，這只可能發生在前者對後者的愛，已到達完美的地步。同樣，人降服於天主的旨意，只可能發生在那擁有神學美德（信德、望德、愛德），且勇敢去實行的人身上。在天上，每樣事物都是完美無瑕的，天主的旨意暢行無阻。你們，天堂的子女，也必須學習天堂裡的模式。

## 【求祢賞給我們日用糧】

當你們到了天堂，天主本身就是你們的養分；真福將成為你們的食糧。但在地上，你們仍然需要食物；由於你們是天主的子女，可以合理地說：『天父，請給我們食物。』你們會擔心祂不聽嗎？

啊！不！試想：如果你們其中一人，有客來訪，然而發現自己家中竟然沒有食物，可以款待半夜來訪的客人或親戚；只好去朋友家，說：『請借給我三條麵包，因為有訪客，而我沒有東西招待……』他可能聽到朋友在屋裡回答說：『別打擾我，門已經上鎖，身邊的孩子們也都睡著了；我無法起來給你想要的東西……』不，如果他去找「真正」的朋友，並且鏗而不捨地懇求，便會獲得所需要的東西。即使被找的不是很要好的友人，但因為他的堅持，對方怕被繼續打擾，只好儘快地滿足他。

然而，當你們向天父祈求，並不是投靠地上的一位友人，而是投奔那「完美的摯友」，祂是在天之父！因此，我告訴你們：『你們求，必要給你們；你們尋找，必要找著；你們敲，必要為你們開門。』因為凡求的，就必得到；凡找的，就必找著；凡敲門的，就必給他開。

你們中，有哪位父親，當孩子要餅時，給他石頭？要烤魚，給他蛇呢？若這樣對待自己的子女，父親已經是個罪犯了。

■文／瑪利亞·華多達（Maria Valtorta）

譯／方濟會士葛助民神父福傳團隊·李莉·許漢偉

為了你們的益處和全心信賴，我曾告訴過你們……我再重複一次：如果一個精神正常的人，當兒女要雞蛋時，不會給他蠍子；何況在天之父，哪有不將更好的賜給你們！因為天主是良善的，然而你們或多或少都有些邪惡；所以，要以子女的愛，謙卑地祈求天主賜下食糧。

## 【寬恕我們的罪債，如同我們寬恕別人一樣】

債務有分物質性和精神性，還有一種是倫理性的。一個人接受了錢財和貨物的貸款，必須歸還，這是物質性的債務。

人奪取尊敬，但不尊敬他人；要求被愛，但沒有以愛還愛，則是在倫理上負債。

在服從天主及愛慕祂方面，是人類（與生俱來）的虧欠。人往往向天主要求很多，卻回饋得很少。

祂愛我們，我們應該以愛還愛。我們應該愛祂，如同我們應該愛母親、妻子、兒女；而我們向他們要求很多，也必須為他們付出很多的愛。一個自私的人，只想接受，但不願意付出……而這樣以自我為中心的人，離天堂很遠。

我們對任何人都都是負債者！從天主到親戚，從親戚到朋友，從朋友到鄰人，到僕人以及奴隸，因為他們與我們同樣是人！

禍哉，不寬恕別人的人是有禍的！因為他也不被天主寬恕。天主出於公義，不能對虧欠祂——那至聖者——的人輕判，除非那人寬恕自己的同儕。

## 【不要讓我們陷於誘惑，但救我們脫離那惡者】

那個認為不需要與我們共享逾越節晚餐的人，未滿一年前，他曾經問我：『什麼？祢祈求免於誘惑，和遇到誘惑時得到幫助？』當時只有我們兩個人……我回答了他。後來，又來了兩位宗徒，在偏鄉我給他們再講解了一遍，但仍然徒勞無功……因為要對付一個桀驁不馴的靈魂，必須拆毀他頑固執拗的邪惡堡壘！所以，我將重申一次、十次、百次，直到一切都完成為止。

但由於你們沒有受到不正確的教義，及不良的情慾所影響，我懇求你們這樣地祈禱。以謙遜的態度祈求天主，使誘惑遠離你們。

啊！謙遜！謙遜是知道自己有多少斤兩！別氣餒，但要有自知之明！且說：我可能屈服，即使我不認為自己會那樣做，因為我對自己的判斷並不準確。天父，若有可能，不要讓我陷於誘惑，但確保我留在祢身邊，免得那「惡者」傷害我。

記住，不是天主引誘你們作惡，而是那「惡者」誘惑了你們。祈求天主在你們軟弱時支持你們，不致被那「惡者」所迷惑！」

## 我見我聞的福音 神視錄第八冊已出版

銷售地點：

- （台灣）聖保祿文物供應社：02-2371-0447；04-2220-4729；07-26122860
- （台灣）聞道出版社：06-2274037
- （香港）李嘉堂宗教禮品中心：2711-1866
- （香港）塔冷通心靈書舍：2782-7027
- 天主教聯合書城（網路書局）
- 亞馬遜（amazon.com）、金石堂網路書店、三民網路書店提供簡體版及平裝版（amazon.com 網站請以英文書名搜尋：The Gospel As Revealed to Me）
- （台灣）中華郵政劃撥：17947841，戶名：許漢偉 諮詢電話：0928-100-513；03-4828-316

# 愛永不止息

■文·圖／吳長榮（天主教監獄服務社志工）

## 陳副總統伉儷暨聖家堂志工歲末高牆送暖



◀志工們在「慈悲禧年」的尾聲探望  
最小弟兄，十分有意義。  
▲饒志成神父闡述耶穌的  
故事，分享天國的福音。  
▼握手鼓勵弟兄們，送上祝福深深。



台灣朝野對立，社會抗爭不斷，人與人彼此失去信任、仇恨日熾之際，陳建仁副總統伉儷與饒志成神父帶領的聖家堂教友志工們進入新店戒治所進行社會關懷，向收容弟兄傳報慈悲救主耶穌基督的愛，寫下台灣獄政史上愛的篇章新頁！

「這事怎能成就？」、「在天主面前沒有不能的事！」（路1:34.37）這是基督徒所熟悉的「聖母領報」經文，憑恃著對天主的信德和祈禱，一般人認為不太可能的事，身為基督徒卻是滿懷信心，做好準備，等候那榮主益人的時刻到來！

11月18日下午，笑容可掬的陳副總統與夫人羅鳳蘋姊妹出現在新店戒治所中正堂會場，在座百餘位戒毒收容弟兄們詫異地心想：「真的是副總統嗎？」致歡迎詞的戒治所吳所長語帶激動地說，這麼高貴的副總統竟然偕同夫人親臨小小的監所與收容人們一起度歲末聯歡，這實在是件不可能的事，但卻真實地發生了。這是北台灣最大的戒毒收容機構新店戒治所成立10年來，僅有的第一次，所長也對聖家堂饒神父的服務團隊和在戒治所服務已10年的天主教監獄牧靈志工們致上無比的謝意！

其實，早在今年7月下旬香港天主教音樂福傳團體「逾越知音」來台，並赴新店戒治所進行音樂福傳時，陳副總統伉儷即曾表達希望能一起參與，惟因作業時間不足而只好等候下一次的機會。繼之於8月初即選定了11月18日（周五）聖伯鐸和聖保祿大殿奉獻日，陳副總統伉儷與聖家堂聖詠團赴新店戒治所探望收容人弟兄們，作為聖家堂「慈悲禧年」社會關懷之美好ending。

接著，展開了3個多月的積極籌畫準備工作，副總統夫人羅鳳蘋姊妹多年來一直在聖家堂推動明供聖體，她不斷在此敬禮聖體的團體中持續熱切祈禱，將此活動獻給主耶穌所說的：「你們來探望我」（瑪25:36），名聲樂家王淑堯姊妹帶領的聖家堂聖詠團則積極練唱，並精心製作了PPT，一切為了最好的呈現，將主愛傳入高牆，向受束縛拘禁者宣告上主的恩慈。（參閱路4:18-19）

聖奧斯汀說過，凡事祈禱，好像僅能依靠天主，同時，人要全力準備，似乎只能依靠自己。感謝天主聖神的帶領，在各個方面萬事互相效力下，11月18日下午的報佳音成果遠超乎預期，戒治所吳所長讚嘆收容人們的反應空前熱烈，是一場極為成功的溫暖福傳，天主所悅納的美好事就成了！

我僅就承辦此慈悲美事的整個過程所見所聞所感，分享其中6個溫馨的催化元素如下：

### 溫馨的問候 共融並親近

中午在聖家堂集合，出發往戒治所的路上，我向大家詳細簡報活動整流程，順利抵現場後，大家忙著分工，聖詠團再次試音和練唱；等待收容弟兄們秩序井然地入座後，主持人親切問候暖場，並介紹聖家堂團體。現場講台左右兩側也布置好了教宗方濟各人形立牌和「慈悲禧年」主視覺看板，以及大大的「耶穌愛我」海報，凸顯出活動的主題。陳副總統在2時正準時蒞臨，在如雷的歡迎掌聲後，主持人介紹陳副總統是虔誠的天主教友，不是來視察喔，而是來探望大家！立即拉近了彼此的距離，接著指出教會的探望獄友的傳統，可回溯到耶穌宣講福音時，要求信眾去探望在監裡的最小弟兄們，如同對祂所做的一樣，這美好溫馨的關懷，一直延續了2000年，而從去年12月8日開始，天主教教宗方濟各就訂立了今年為「慈悲禧年」，呼喚所有基督徒去關懷社會上最需要關懷的人，「耶穌愛我」不只是一句海報話語，而是與收容弟兄們活生生聯結在一起的殷切踐履。

講耶穌故事 永遠的主題

### 講耶穌故事 永遠的主題

「報佳音」就是宣講好消息——天國的福音，最主要的是分享耶穌的故事，首先上場分享的聖家堂饒志成神父做出了最佳範例，他不提道理講授，也沒有神學論述，談話主題是「一個年輕人的故事」，內容完全圍繞著耶穌和門徒伯多祿的關係。饒神父沒站在講台上，而是近距離地貼近收容弟兄們，娓娓道來主耶穌的慈愛和寬容接納，以及伯多祿3次背主後痛心悔改，最終成為天主教首任教宗並為主殉道的故事。饒神父平易近人並十分生活化的分享，以同理心引發現場聽者深深共鳴，觸動人心。

### 主愛的歌聲 心靈的觸動

歌詠是雙倍的祈禱，更是對外福傳最好的交流，在活動中注入音樂的元素，尤其是美好的歌聲，可以調和氛圍，觸動心靈；已準備周全的聖家堂高素質的聖詠團帶來了人人都朗朗上口的〈奇異恩典〉、〈感恩的心〉和應景的聖誕歌曲，熟悉的旋律加上柔美的和聲，讓聆聽者格外覺得動容、享受，也引起了愛的共鳴。而活潑可愛的周美雲姊妹帶動唱〈朋友〉，簡單有趣的輕快律動，全體一起動一動、熱熱身，令人輕鬆愉悅。

### 質樸的分享 愛永不止息

中段安排的是陳副總統伉儷分享「愛永不止息」，陳弟兄著白襯衫和深色西褲，羅姊妹一襲簡潔套裝，一如平常，淳樸近人。陳弟兄質樸的分享搭配精彩的PPT，表達濃郁敦厚之愛的宣報。他引用了兩位天主教聖人達米盎神父和聖德蘭姆姆的芳表懿行，為社會最底層的癲瘋病人和垂死病人做出忘我的犧牲和奉獻，實踐了耶穌「慈悲憐憫、愛到成傷、為人捨命」的生命。他也述說了「你是耶穌嗎？」的感人故事，讓大家省思默察——我們不要在意外界的眼光，而是定睛、跟隨耶穌，從要成為別人的天使開始！當下，他們

伉儷就是今日的眾天使之一。

### 神父的降福 天主的恩寵

接著另一個活動高潮是，收容弟兄們自發性的祈禱，並接受饒神父的覆手祝福，約15位同學紛紛主動祈禱：「希望能戒毒成功」、「祈望與爸媽家人身體健康」、「願在場的每一個人平安」……，饒神父逐一為弟兄們覆手降福，一幅幅動人的畫面映在眼前，這完全是聖神的推動，主啊，神父的降福，傳遞了祢的恩寵與祝福，祢是撫慰人心的主，求祢醫治我們的創傷！

### 驚奇的互動 聖神的果效

最後的壓軸節目是有獎徵答的互動時間，連續5年的經驗是，弟兄們都熱烈搶答，且統統答對。其實設計有獎徵答的目的不只是吸引大家認真聽講，給予物質的小小獎勵，而是將天主教會最核心的信仰，藉一問一答之間簡明扼要地凸顯出來，再加以發揮，讓大家深刻入心。這次更神奇了，還沒說出題目，同學們就紛紛舉手搶答，只能先暗示4個字或1個字，聰明的他們一聽4個字，就答出了「慈悲禧年」，才說一1個字，也馬上被搶答「愛」，最後一題有關陳副總統分享內容的提問，主持人故意出得難一點，也被答出來是「為關懷癲瘋病人而致命的達米盎神父！」我在發獎品的時候稱讚他：「同學，你真厲害耶！」他輕鬆回答說：「我全程都認真聽講，還做了筆記啊！」

整個宣報關懷活動，歷經2小時一氣呵成，聖神臨在，這是一場沒有尊卑高下、洋溢友愛氛圍的饗宴，尾聲的賦別臻於最高潮，40餘位參與服務的志工們列隊排開，依依歡送這群沐浴於主愛中的弟兄們，聖詠團頌唱著〈天主經〉，獻上教會的祝福，陳副總統伉儷在出口與弟兄們一一握手鼓勵，這一幕正印證了教宗方濟各在「慈悲禧年」內，呼籲我們走出教堂，向受苦的、迷失的人們以具體行動展現天主的慈悲，讓別人認出我們是基督徒啊！阿們！

### 我在監裡，你們來探望了我。（瑪25:36）

期望您參與入監服務或祈禱，讓收容人心靈平安；感謝您慷慨奉獻，支持志工培訓及入監教化工作。

郵政劃撥帳號：12344780

戶名：洪山川總主教

電話：02-2739-2020，

天主教監獄牧靈粉絲專頁：

<https://www.facebook.com/956751901056299>



## 恩泰 生命禮儀

新店耕莘醫院  
安康院區  
永和分院  
特約禮儀服務公司  
歡迎教友洽詢  
天主教  
專業禮儀服務

安心託付

服務項目  
各項宗教  
禮儀承辦  
喪禮、禮儀、專業、土葬、火葬、墓園、塔位

※台北市民政局評鑑優良廠商※  
24H免費諮詢服務: 02-22192245, 02-22190325

主內: 朱強明弟兄 0939-010-273  
邱秀蘭姊妹 0928-807-150

## 家庭歷史與內在探源

這是個讓人長大後，用成人的眼光和理解，  
重新咀嚼過去在家庭中成長經驗的工作坊。

邀請您來超越陰影，找到恩典。

時間 | 105年1月18日-22日 (週三至週日)

上午 9:30 - 下午 5:00

帶領 | 鄭玉英老師 懷仁全人發展中心專業督導

林守玫老師 懷仁全人發展中心諮商心理師

費用 | 12,000 元 課程前一個月繳費完成享 9 折優惠

懷仁全人發展中心

02-23117155 huaijen@seed.net.tw

## 福田妙國 生命紀念館

“天主教專區” 教友最肯定的聖地

◎免費提供專車赴現場參觀。

◎預購塔位教友一律以七折優惠

歡迎教友洽詢  
天主教專業葬儀服務

館址：新北市萬里區磺潭村員潭路22-3號

24小時免付費服務電話：0800-509-009

執行長：牛震野（聖名鮑思高）0922-204-013

環藥病媒字第63-002號

## 完整的白蟻、害蟲、老鼠防治方法

現場調查 → 現況分析 → 方法規劃 → 選擇安全的防治方法

★檢討修正後以最經濟的防治方法 → 技術實施 → 效果評估 → 檢討修正

以先進技術，服務熱誠之  
臺億環境服務有限公司  
THE SERVICE CO.  
FAX: (02)2558-2784  
E-mail: lin.shinfu@msa.hinet.net

工廠、教堂、大樓  
防蟲、鼠系統環境企劃

服務專線: (02)2555-6474

台北市西寧北路73號4樓

## itai 一太電腦馬桶座

改變您的生活  
CHANGE YOUR PERSPECTIVE

淨水過濾器  
淨化水質、健康升級

3段式  
暖座控制、水溫調整  
全方位的舒適體驗

人體感應  
直覺感應、節能環保

5段式  
暖風烘乾、噴嘴水壓調節  
熱呼呼的極致感受

ET-FDB300S/RT

~天主教周報獨享~  
含稅、含運 免費到府安裝服務!

超低價 \$6990

毅太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公司地址：基隆市大武崙工業區武訓街51號 洽詢專線：0800-042-111

## 專辦 監護工 幫傭 勞工

是您24小時全天候的最佳好幫手

您擔心家中小孩、老人或病患沒人照顧 及家事沒人幫忙，您能安心去上班嗎？

通國、台、英語  
不適用免費替換

每月只要17000元  
一天只要566元

一通電話全省服務  
電話及諮詢服務

誼富國際有限公司(許可證字號1884)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一段40號4樓之5  
總監:莫英庭(聖名:雅各伯) 專線:0932-197-628、(02)2927-0039

## 財團法人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

libertas

誠徵  
心理師/社工員/生活輔導員

我們正在尋找願意投身「藥癮更生人」服務的專業人員，歡迎您加入我們的行列！

需求人員：  
1. 臨床心理師/ 諮商心理師(上班地點：木柵)  
2. 社工員(上班地點：木柵、內湖)  
3. 生活輔導員(上班地點：內湖)

天主教教友優先錄用，敬請將您的履歷表寄到 schung0308@gmail.com 鐘先生 收，我們將儘快和您聯絡。  
本會網址：http://www.libertas.org.tw

## 天品山莊

基督信仰  
最美天家

連續兩年榮獲新北市 優良殯葬設施及優良殯葬服務業獎  
新北市三峽區添福里添福13-21號  
24H服務專線：(02) 2672-8822

生命禮儀  
主內最優惠五萬元

## 【12月答覆真道】~開始祈禱~蔣祖華老師

12月7日起 每周三晚上 7:30~9:30 共4堂

1. 祈禱是甚麼?如何開口祈禱? - 讓我們開口祈禱
2. 聖經是甚麼?如何讀聖經? - 用聖經祈禱
3. 歌詠、讚美天主 - 泰澤的歌詠祈禱
4. 面對面的觀看、愛的交流 - 安靜的祈禱

## 【12月24日星期六】~歡樂平安夜~

07:30 pm Downtown 報福音  
08:45 pm 聖誕聯歡晚會  
10:00 pm 聖誕感恩祭典  
11:15 pm 聖誕雞尾酒

【婚前工作坊】走向紅毯的另一端~婚前準備  
未婚伴侶隨時報名登記，三對即可安排上課

活動詳情與報名請洽---台北天主教教友中心 (02)2314-1833  
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二號八樓 FB 社團:台北天主教教友中心

## 《划向深處》 上智文化

穿越信仰的低潮

多默·基廷神父◎著，上智文化事業◎譯  
定價 280 元，郵資另計，請洽門市

耶穌透過生活中的危機，邀請你我「划向深處」，穿越信仰的考驗，勇敢追尋靈性生命的成長，成為完美、成熟的基督徒。

本書結合聖經默觀與靈修學，精采生動地詮釋福音故事，探究福音人物在信德與愛德上增長的榜樣，精闢分析靈性成長的歷程。巧妙運用發展心理學的觀點，並列舉生活實例，講解默觀祈禱帶來的豐富寶藏，逐步帶領讀者加深與耶穌的關係，為信仰注入勇氣與活力。

划向深處  
Crisis of Faith, Crisis of Love  
為信仰注入勇氣與活力!

訂購請洽：  
台北保祿書局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21號(星期日照常服務)  
電話：(02)2371-0447 傳真：(02)2371-7863  
訂購服務：spaul@pauline.org.tw

台中保祿書局  
地址：台中市光復路136號  
電話：(04)2220-4729

高雄保祿書局  
地址：財團法人聖保祿女會 2199096  
(07)261-2860 高雄市五福三路149-1號  
郵撥：高雄聖保祿文物中心 4200673

台灣教會公報社 (06)235-6277 台南市青年路33號

# 泰北，我們來了！

■文／賴碧華修女（宏仁女中宗輔室）

## 宏仁女中國際志工服務學習與生活體驗



▲小朋友參與義賣自製的國旗包、卡片、書籤……吸引觀光客前來買回去當紀念。

▲活動結束前，全體在營地大合照。（這次泰北行，曉明女中7位學生和我們一起服務，互動互助都很好！）



▲宏仁女孩出發前在學校合影

活力四散、腳步快節奏、靈感豐富的孫宏禮校長來到宏仁女中，大刀闊斧地改變與更新，無形中，宏仁宗輔室的活動計畫也在孫校長的激勵與期許下，國際志工服務的領域適時地展開了一連串的規畫。祈禱中尋找合作關係的同時，想到多次合作的台灣明愛會，也曾在美國北加州參與華人認養泰北學童之事，很順利地連絡上明愛會國際志工召集人姜樂義老師，展開宏仁國際志工泰北之旅。

耶穌說：「你們為我最小弟兄做的，就是為我所做。」在「慈悲禧年」，以國際志工作為目標的服務學習就是「做中學」的教學方法；藉著課程幫助學生有意義地服務學校和社區，年輕人學習並運用在學校學到的技能，解決問題，共創學生、學校、社區三贏的局面；教

導學生思考、解決問題的技巧、關心社區弱勢、社會公益等多元議題，培育學生健全身心，發揮仁愛服務精神，期望學生藉此能夠關懷群體，回饋社會。透過志工服務，提升自我精神生活，並對當地學童有實際幫助。

在校內先辦理說明會，姜樂義老師專程從台北開車南下到宏仁女中，為全校師生講解服務學習的內涵、泰北華人的歷史演變及文化素養、華校建立的艱困過程等內容豐富且具啟發性。之後，又辦理研習課程，再次邀請到熱忱與活力充沛的姜老師分享「台灣明愛會泰北35年工作回顧與展望」以及「泰北紀錄片觀賞與研討」、「泰北社區文史工作坊實務演練」；明愛會泰北志工協助社區地圖推廣／荒野保護協會綠色地圖志工黃世芬小姐分享「從台灣原鄉部落到

海外的志工服務案例」；有印度、柬埔寨、四川志工經驗的陳宜佑先生以自身身為台灣青年追夢的真實過程，分享「帶著夢想去旅行的精采人生與旅行安全經驗談」；政治大學教育系大二的林語珊同學分享「有意義的旅行——蒲公英咖啡傳愛泰北」；此次參與研習的學員除了本校師生外，還有曾至泰北服務的醒吾高中吳淑丸老師、亞洲大學社工系的謝玉玲教授以及亞洲大學泰北志工團。每位講者都是用生命傳遞生命來實踐夢想，發揮大愛的熱血青年，令聽者深受感動，不自覺地回到內心深處低迴沉思，是否也願意打開生命密碼，鋪展一條通幽的路徑，創造天寬地闊的心靈之旅！

學生利用暑假7月11日至21日到泰北做國際志工服務，在這11天內，除了服

## 在密窩，看見愛

■文／林藝慈（宏仁女中學生） 圖／泰北國際志工服務學習團

在出發前我們每個人分配帶了許多物資要給當地的小朋友，像是童書、鉛筆盒、橡皮擦……等等，大家的行李都放到差一點點就超重，對我來說是一個特別的經驗，我帶著雀躍又期待的心情展開了這趟旅程。

第2天，我吃著早餐看著窗外的景色，吵雜的喇叭聲還有趕著上班的人們。餐後我們出發前往拜縣，3個多小時的路程都是彎彎曲曲的山路，第一次體驗這樣的道路，雖然很害怕，但有司機先生——小黑沿路熱心幽默的介紹，很快的就到了目的地；這一路，我還吃到了很美味的泰式炒河粉。在拜縣我們去了草莓園、大峽谷，還看到可愛的大象；傍晚來到山地村的海育中學，小朋友正在集合準備上中文課，我們送給小朋友們一些童書，看看他們上課的樣子，聽他們老師說學校很缺老師，希望可以有更多有心教中文的老師來這裡，他們會很感激，我聽了感觸很多，真希望自己有能力的幫助他們。俯瞰美麗景色後，晚上我們逛了拜縣夜市，體驗當地不同的美食。

第3天我們來到了密窩村，迎接我們的是黃嘉達先生，他帶我們認識村子，村子裡有一台炒茶機是救總捐給當地村

民共同使用，我們主要工作是幫忙文史館的資料翻譯整理，資料保留了國軍的故事與歷史，不只讓村民也可以讓遊客和更多人了解這段刻骨銘心的過去。傍晚，我們到密窩華校，和小朋友分享故事書，小妹妹也唸她們的課文給我聽，雖然中文還不太流利，但在那一刻我是又驚又喜的，除了台灣之外，還有和我們說著相同語言的地方，一樣在傳承中華文化，這份感動我無法訴說，心情是無比的興奮。

第5天黃先生帶我們跨越泰緬邊界，緬甸的村子更落後，我們送出物資，在雨中唱〈飲酒歌〉分享給他們聽，小朋友也唱歌給我們聽，在這裡的每個體驗都是很特別且難忘。緬甸回來的下午我們繼續訪問村民，親切的茶店老闆娘熱心的倒茶讓我們品嚐，說著她的故事，雖不是在密窩出生，但這裡卻是她唯一的家，她不會離開這裡，在言語之中我深深的感受到她對密窩的情感，讓我感動不已。

第6天來到了村子裡的青華小學，也送學校一些物資，小朋友們熱情的唱著聖歌，我們一起唱歌、跳舞，音樂使我



▲宏仁女中施可為老師試穿軍史館軍裝的酷模樣。



▲軍史館館長黃家達先生解說他的收藏品及使用方法。



▲本文作者林藝慈（左，戴黑帽者）、湯雲禎與滇緬邊境的孩童合影。

們更加靠近，這一刻我感受到了。我們也訪問了一位醫生，在這裡已服務了25年，他訴說著歷史與他的故事，不為賺錢，只為愛，這樣就夠了，他對密窩的期待與情感讓我很感動。

接下來的3天，有的人訪問、有人為文史館做指示牌、翻譯、有人繪畫、有人做影片。服務學習讓我得到的比付出的還多，人和人之間沒有利益糾紛，很單純，不計較，簡簡單單就滿足，大家都愛密窩，在這裡我得到的都很珍貴，每個悸動都深刻難忘。每個人服務的動機都不相同，有人喜歡到處看看，有人喜歡幫助別人，學習到的也不相同，但都能使自己視野更開闊，使自己更知足，更進步。

在密窩的最後兩天，我們發全部物資給村子裡的小朋友，小朋友來得真多，搶著要拿東西，這畫面真的很難

忘，當地需要很多人幫忙與關心，語言文化需要被傳承，歷史需要被記得，教育需要被重視。在密窩的最後一晚，我們舉辦了惜別會，邀請當地的人和遊客一起，分享我們的心得影片，頒發感謝狀給黃嘉達先生，大家一起唱歌跳舞，美好而歡樂。

以前我完全不知道泰北的歷史，知道有這項活動才開始找資料、看文章和做功課，泰北的歷史需要更多人知道，不能被遺忘，我想我會再回來密窩看看他們，或許沒辦法改變什麼，但可持續關懷。旅程尾聲我們回到清邁，參觀了歷史悠久的古廟，雖然回到熱鬧的都市，但似乎也習慣了在密窩的步調，在不知不覺中喜歡了這裡。這是我的第一次國外志工服務，是個美好的開始，很特別的體驗，謝謝每位付出的人，謝謝帶領我們的老師，謝謝！

# 與波蘭有約 回顧世青朝聖之旅

文／李如芸（2016世青花蓮山海青年團團員）

圖／2016世青花蓮山海青年團

企畫／主教團青年組



▲中文要理講授——華人教會的美好聚集，第三天台灣主教團青年組鍾安住主教主禮，吉隆坡總教區廖炳堅總主教、所在該堂本堂神父和眾神長共祭。



▲每天都帶著國旗出門，有國旗才不會走散。



▲世界青年日活動，徒步十幾公里，看不到盡頭的人潮。



▲每天都是這麼擁擠的街道，有著來自各個國家的人。

剛開始知道可以來世界青年日，真的很開心也很興奮，因為第一次跑到這麼遠的地方，又是人人都嚮往的歐洲，可能這輩子只能來這一次吧？加上又是參加普世教會的世界性青年活動，所以也覺得很榮幸。到外面的世界眼光才會看得更遠，還可以看到每個地方不同的禮儀與不同語言的歌曲，主的安排讓大家聚在一起，那種不分種族不分你我的感覺真的很感動！

到了波蘭，參加世青安排的活動的那一周，最不開心的也最不習慣的就是爬坡，還有洗澡。因為在當地，可能爬坡就像他們的散步一樣，所以每每爬坡、爬山一次，就會讓人焦躁喊累，但也許這就是主給我們的考驗吧！考驗我們的耐心與信心。而洗澡，因為大會安排的洗澡場所設在戶外，有遮棚，但是身體卻是能夠直接跟外面空氣接觸的那種，而最嚴重的就是沒有熱水，還有跟國外的女生洗澡時，妳看我、我看妳的那種感覺，有夠彆扭，但，這些我們都撐過去了，不怕！來到這邊，就是要體驗一次這不一樣的衝擊生活，人生才沒有白活啊！

在那段日子裡，在不到20℃的戶外空間洗冷水澡，我們做到了！一天徒步走14公里以上，我們也做到了！

真的很感謝主的引領，每一天，我都覺得越來越接近主，尤其是最讓我深刻的，就是其中一個大會活動「徹夜祈禱」，那感觸太過深，大家跪在地上，跪在大會場地，凹凸不平的草地上，我們超過200萬人拿著蠟燭跪地祈禱的那畫面，我連那時候的呼吸與心跳都想永遠記在心裡，那時就像主在跟我們對話一樣，你不會害怕也不會多想，就是祈禱。祈禱是最大的力量，我們不用做什麼大動作，不用華麗的詞彙，只要閉上眼，安安靜靜地跟祂說話，手中蠟燭的暖流自己就會溫熱到心口，而眼淚也會不自覺的落下，在當下，我的感覺就是：「主，

謝謝你愛我，在祢的面前，所有的罪都不算什麼了。」那種感動和那個畫面真的好美。

很捨不得告別美麗的克拉科夫，這個我何德何能竟然能夠來朝拜的地方，所有的團員也辛苦了，更謝謝主在讓我們聚在一起，大家都很棒！我們要帶著世青活動給我們的感動回台灣，告訴我們的堂區，告訴我們的小孩，就像教宗在世青對我們說的：不要做一個「提前退休」的年輕人！要有慈悲的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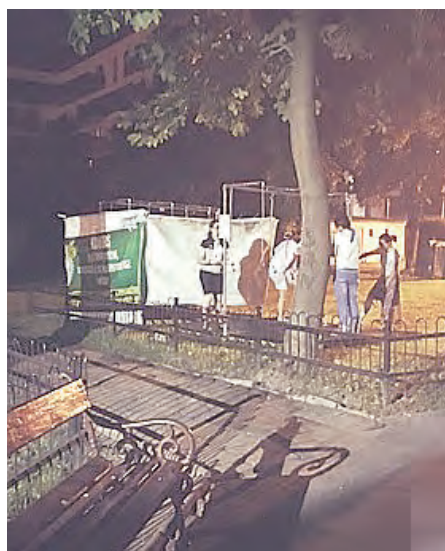
加油！下一屆世界青年日，2019年在巴拿馬！



▲徹夜祈禱那晚。



▲參觀當地的城堡。



▲大會安排戶外洗澡的地方。

開會事由：立法院第9屆第2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同性婚姻法制化」公聽會

開會時間：2016年11月28日（周一）上午9時至12時、下午2時30分至5時30分

開會地點：立法院紅樓302會議室

主持人：召集委員尤美女



▲主教團秘書長陳科神父在公聽會表明天主教會對同性婚姻的看法及立場。

## 天主教台灣地區主教團祕書長 陳科神父 「同性婚姻法制化公聽會」發言全文

我是一位天主教神父。我來台灣服務已有16年了。自從立法院要討論增修《民法》972條之後，整個國家對立的氣氛不斷地從北部擴展到中南部——立委們一定感同身受。政府，尤其是立法院委員，如果再不小心，整個國家的對立氣氛恐怕很快就要進入沸點了。這嚴重的內耗，只會令全國人民及政府、朝野兩黨，大傷元氣，動搖國力。在今天公聽會，允許我先分享我個人的經驗，來幫助大家冷靜地去看修法這個問題。

我來台灣服務之前，在歐洲生活20年，大部分時間在瑞士的費利堡，一個雙語的小城市。20年生活當然有很多東西可以分享，我僅簡單扼要地說出瑞士的幾個一般生活、經濟和政治的特色。

瑞士面積41萬多平方公里，比台灣大一點點，分成26個小州（Canton）。我在瑞士讀書的時候，瑞士人口才600萬不到，但卻有4種官方語言：德語、法語、義大利語和羅曼斯方言。每個外國人到瑞士，都覺得瑞士很美，很整齊；瑞士是一個很講究品質的國家，生活裡一切都追求最好的：花草、樹木、交通、建築、飲水、空氣……，連火車廂都要安靜，像圖書館一樣。所以，我剛到瑞士的時候，很不習慣。當我穿得比較隨便，或在公共場所大聲講話，會馬上感覺到當地人的眼光釋放出一種無形壓力，好像在說：「怎麼這樣隨便……？」所以，我來到台灣的時候，感覺很舒服，因為台灣人民很熱情，很友善，希望台灣永遠都保持這特色。

每次瑞士朋友請我到他們家吃飯時，他們很喜歡給我看他們的家庭生活照片，或跟我介紹掛在客廳牆上的照片，說：「這是我小的時候；我的父母、我的阿公阿嬤，我的兄弟姐妹，他們的家人……」各位千萬不要小看瑞士人的這個生活習慣；瑞士人民是很團結的，特別是在外國人面前，而我發現，他們的團結精神是從家庭開始，是一代傳一代的。

瑞士周邊的三大國——德、義、法，競爭力強，瑞士不能不保護自己，若要保持自己的民族特色

和經濟上的競爭能力，瑞士政府人民不能沒有共同的價值觀：瑞士的國號「一人為眾，眾人為一」，充分表現瑞士的民族特色，這國家的團結。很多瑞士的產品和名牌：高級的手錶、珠寶、廚房用具、巧克力……，都是家傳的事業，到今天仍然在國際市場領先。我相信這是為什麼瑞士人不喜歡馬上改變或拋棄自己的傳統，因為歷史證明給他們看，他們一個小小國家經濟發達、政治穩定，是來自祖傳的精神價值，不能失去這傳承已久的價值觀；其他的，如新知科學技術，政治運動等會跟著時代改變；只有人類的傳統價值，像婚姻家庭，是不會改變的。而我也知道，在今天的政治界，要保護傳統的婚姻家庭價值，是需要極大的政治勇氣和遠見。

北歐與西歐的幾個國家通過了同性婚姻，而瑞士卻並不想追上潮流，有樣學樣，讓同性婚姻合法化，因為這小小的國家所要考慮的，是國家的穩定及大多數人的利益：通過同性婚姻，不能只憑口號，而是要知道在經濟、社會福利、人口管控和就職機會上會有什麼改變，以及評估在短、中、長期要付出的有形無形代價，立法院也不能拿國家和人民的前途冒險。

我剛說過，瑞士是一個很講究品質的國家，民主，也是一種生活品質，所以，瑞士是十分尊重個人的性傾向和情感生活，瑞士當然也有同性戀者，兩個同性的人要組織他們的生活，要互相照顧、分享自己的財產，這一切自2007年都有一個解決辦法，叫〈Pacte civil de solidarité〉，意思是〈團結公民契約〉，實施到目前為止，並沒有引起社會上太大的爭議，因為這是在2005年透過全民公投所決定的，給予有同性傾向公民應有的權利，但同性戀者也要尊重民主國家的原則。

《聖經》有一句話：「凱撒的歸凱撒，天主的歸天主」（谷12:17），常被用來要基督徒不要干涉政治，這句話是猶太人問耶穌有關納稅的事情時，耶穌的回答。基督徒的《創世紀》也記載著，

人類是天主創造的，男女婚姻是天主奠立的。所以，我們在引用同一本《聖經》，我們今天不是談財政，而是談婚姻的定義，這涉及到男女的終身大事、夫妻倆愛的結晶、家家戶戶的生活倫理、社會的基礎。所以，談到同性婚姻合法化，基督徒當然要關心。

請允許我問以下的3個問題：

一、只是為了少數人的感情問題，為了解決他們財產和彼此照顧的問題，就要改變傳統婚姻的定義，把同性的關係提昇到男女婚姻法律的地位，因而修改民法，可敬的立法委員們，你們有想到這會帶來什麼不可撤回的改變嗎？

二、婚姻制度不只是法律技術上的問題，婚姻制度也涉及人類學、醫學、社會學、心理學、倫理學、人類文化歷史和國際法律……。立委修法前有徵詢以上專家的意見嗎，或只參考一些「性別平等」專家所提供的資料？

三、立委是人民所選的代表，去尋找及維護大眾的利益。增修民法提案尚未結束，就已經有這麼多民眾強烈反對。要修法的立委們真的有大眾作充分的溝通嗎？沒有大多數民眾的了解和支持，立委們又怎樣去實行少數人要通過的法條？難道立委們不怕失去民眾的信心嗎？立委們是否要參考瑞士政府的謹慎態度，凡事以國家的全面性發展，公益為目標，任何修民法的動作，都先跟全國人民作充分的解釋，特別是台灣這小國，避免不必要的動盪或衝擊。

台灣的孩子們從來沒有遇到過這麼大的成長危機：色情的畫面，無所不在，在學校被錯誤性教育的剝奪他們的童真。但更令人百思莫解的是，沒有立委去立法保護孩子們，站在家長們的那一邊。就是因為這樣，我身為神父，才會在今天的公聽會，替沉默的大眾、很多不知情的家長、政府真正要照顧的弱勢發言——那些為我們作服務業的人，為了台灣所有孩子們的益處和這美麗國家的未來。

## 同性婚姻納入《民法》違憲

### 台灣宗教界聯合聲明

2016年11月30日記者會

司法院大法官指出，按婚姻係一夫一妻為營造共同生活，並使雙方人格得以實現與發展之生活共同體。因婚姻而生之此種永久結合關係，不僅使夫妻在精神上、物質上互相扶持依存，並延伸為家庭與社會之基礎。

上述婚姻與家庭制度受憲法之特別保護，如今同性戀者如要納入《民法》婚姻規範，並修改《民法》第972條等相關規

定，將因沒有夫妻父母稱謂以及家庭結構的解消，使得傳統人倫與輩分的倫理架構崩解，傳統家庭價值、社會倫理以及生命意義，被徹底破壞。我固有的中華文化受到嚴重斷傷，所以，我們堅決反對同性戀者納入《民法》規範中。

但我們尊重同性戀者之存在，並考慮接受立法院訂立專法保障他們的權益。